



#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3)

## 2007 業績報告





---

## 核心業務

服裝的零售、貿易及製造

## 企業宏圖

零售業務

成為所處地區服裝零售市場的領導者

出口業務

成為服裝經營者的最佳供應商之一

## 企業使命

向顧客提供物超所值的產品及服務。務求令：

- 顧客滿意、
- 員工有機會發揮所長、
- 股東獲取合理回報、
- 合作伙伴同步成長，  
最終獲取社會效益。

# 目錄

集團資料	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3
董事長報告	8
財務摘要	18
業務摘要	21
企業管治報告	23
董事局報告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42
合併損益表	44
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概要	47
合併現金流量表	48
資產負債表	51
財務報表附註	52
財政概要	145

## 集團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楊 釗博士 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董事長)

楊 勳先生(副董事長)

楊 浩先生

鮑仕基先生

許宗盛太平紳士

張慧儀女士

陳永根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敏剛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鍾瑞明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 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 公司秘書

梅守強先生

#### 授權代表

鮑仕基先生

許宗盛太平紳士

#### 法律顧問

香港

孖士打律師行

百慕達

Conyers, Dill & Pearman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 美國存股證存托處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ADR Division

101 Barclay Street

22nd Floor – West

New York, NY 10286

U.S.A.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觀塘

巧明街97號

旭日集團大廈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東方匯理銀行

花旗銀行

#### 網址

<http://www.glorisun.com>

#### 股份代號

393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旭日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訂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西南座7樓皇朝會董事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董事局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 (2) 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3) 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股息。
- (4) 選舉董事並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酬金。
- (5) 聘任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 (6)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A) 「動議」：

- (I) 在本決議案(III)分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附帶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局，在有關期間(如下文所定義)內，行使本公司所賦權力，以配發、發行並處置本公司股本中之新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認股權；
- (II) 本決議案(I)分段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局可在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終止後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認股權；
- (III) 本公司董事局依據本決議案(I)分段之批准所發行或有附帶條件或無附帶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是否依據認股權而配發者)之股本面值總額，不得超過：(aa) 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二十；及 (bb) (如本公司董事局已由本公司股東於另一普通決議案授權) 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起購回本公司股本面值(最高相等於本決議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之總額，而該批准須受此數額限制；惟不包括(a) 配售新股(如下文所定義)，或行使任何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證券之認購權或換股權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或(b)依據本公司現時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或相類安排授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行政人員及/或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或(c)以替代全部或部份股息之任何以股代息或相類安排(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及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期至下列三項之較早者之期間：

- (a) 本公司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之法例規定須舉行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根據本決議案所授予之權力。

「配售新股」乃指本公司董事局，於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之持股比例發售新股(惟本公司董事局有權在需要或權宜之情況下，就零碎股權或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取消若干股東在此方面之權利或另作安排)。

(B) 「動議：

- (I) 在本決議案(II)分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附帶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局在有關期間(如下文所定義)內行使本公司所賦權力，以回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股份；
- (II) 本公司依據本決議案(I)分段批准在有關期間內回購之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而該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III)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期至下列三項之較早者之期間：

- (a) 本公司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之法例規定須舉行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根據本決議案所授予之權力。」

(C) 「動議授權本公司董事局，行使根據此會議通告中(本決議案構成其中一部份)之決議案(6)(A)(I)分段，有關本公司之股本決議案(III)(bb)分段所言之權力。」

(7) 處理本公司任何其他普通事項。

承董事局命

梅守強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巧明街97號  
旭日集團大廈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凡有權在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出席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投票。一位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者，可委任多於一位代表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隨附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97號旭日集團大廈，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起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便確定獲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股東及有權出席大會及投票之股東之身份。為獲派擬派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交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4. 有關通告內選舉董事的第(4)項議程，楊勳先生、鮑仕基先生及王敏剛太平紳士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0(A)條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5.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被重選的董事的簡歷及其出任本公司董事的年期均載列於本年報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內。
6.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各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的酬金，載列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8；而酬金計算方式，則載列於本年報的「酬金政策」一節內。
7. 下文列出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被重選的董事的其他個人資料，以協助股東就重選董事作出知情的決定。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而言，除了本第7段及上文第4至6段所載資料外，並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也沒有必須股東垂注的其他事宜。
  - 7.1 楊勳先生，現年55歲，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亦為楊釗太平紳士及楊浩先生之胞弟及張慧儀女士之配偶。楊勳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界定於股份之權益已列載於本年報「董事於證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內。有關資料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即印刷本通告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變動。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楊先生曾為美國華盛頓州成立之公司(i)Generra Sportswear Company, Inc.的非執行董事(公司結構中包含(ii)在香港成立之公司Generra Sportswear (HK) Limited和(iii)在美國華盛頓州成立之公司Generra Production Corporation)。此三間公司從事Generra運動服裝之設計、生產及銷售。楊先生在所有重要時間並沒有負責Generra Sportswear Company, Inc.之日常運作。於一九九二年七月二日，公司被以第11章提出訴訟，Generra Sportswear Company, Inc.、Generra Sportswear (HK) Limited及Generra Production Corporation分別於一九九五年、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三日及一九九四年被解散。至今，楊先生並沒有就Generra Sportswear Company, Inc.被指為訛騙、疏忽或具任何不實行為。

- 7.2 鮑仕基先生，現年5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鮑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界定於股份之權益已載於本年報「董事於證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內。有關資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變動。

鮑先生曾為德捷財務(香港)有限公司，一間在香港成立的存款公司之董事。由於流動資金問題，該公司於一九八三年三月四日由香港高等法院頒令清盤，涉及金額約為港幣十億元。鮑先生獲通知該清盤事宜已於一九九九年完成。

- 7.3 王敏剛太平紳士，現年59歲，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在過去3年間，王先生為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新鴻基有限公司、建業實業有限公司、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新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王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權益。

8.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任何股東大會上提交之決議案將以舉手方式表決，除非以投票方式表決之要求被下列人士提出(在宣布舉手表決結果時或之前或在撤銷其他任何以投票方式表決之要求時)。

- (i) 由大會主席；或
- (ii) 由至少三名親身或由委任代表(或，股東為公司時，由其正式委任之公司代表)出席並於當時有權表決之股東；或
- (iii) 由佔全體有權在該大會上投票而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投票權的一名或多於一名親身或由委任代表(或，股東為公司時，由其正式委任之公司代表)出席之股東；或
- (iv) 由任何親身或由委任代表(或，股東為公司時，由其正式委任之公司代表)出席且持有授予在大會上投票權之本公司股份之一名或多於一名股東，而就該等股份之已繳足總款額乃相等於不少於授予該投票權之全部股份已繳足總款額之十分之一。

# 董事長報告



## 集團業績

在回顧的年度，旭日集團的零售業務，登上了一個新台階；達到了自數年前管理層訂下：—「以零售業務為核心業務，以中國市場為核心市場，從而帶動集團盈利持續增長」的經營策略。期內集團零售業務銷售額已升至集團綜合總銷售額的75.83%；中國市場零售總額亦達集團綜合總銷售額的一半以上。與美國Quiksilver合作的旭日極速(Quiksilver Glorious Sun)，經過三年多的投資期，在二零零七年也開始有盈利。期內集團真維斯零售業務保持雙位數的增長，而其海外特許經營業務，亦從中東伸延至泰國及越南，並均取得預期的進展，為真維斯Jeanswest成為亞洲區域馳名品牌邁出堅實的一步。集團在二零零七年的稅後盈利，亦達創紀錄的新高。

期內集團在G.S - i.t Limited (旭日宜泰(GSit))的權益，已悉售予I.T Ltd.。此交易使集團持有I.T Ltd. 9%的權益，並為集團帶來一次性可觀的特殊收益。

在回顧的財政年度，美國零售市道受到次按危機擴大的沖擊而顯得呆滯，特別是下半年更差，令集團的出口業務受到一定影響。可幸出口業務佔集團綜合總銷售額只有19.61%，故影響不大。

# 董事長報告

在回顧年度內，集團財政狀況保持良好，存貨流轉率日益加快，故存貨處於健康水平。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手持淨現金，從去年716,439,000港元上升至1,016,56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內，集團綜合營業總額為4,783,88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397,359,000港元)；而股東應佔純利，因有一次性的特殊收益而上升至515,74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71,582,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分別上升了8.79%及89.91%。

## 股息

董事局已議決向股東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2.24港仙(二零零六年：12.24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0.00港仙(二零零六年：10.00港仙)。末期股息連同特別股息總額為235,613,000港元；需經由股東在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倘獲股東通過，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預期約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星期二)派發予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業務回顧

### 零售業務

在回顧年度內，零售業務增長保持強勁。雖然受到租金上揚，營運成本增加及競爭熾熱等因素影響，但集團零售總額仍保持雙位數的升幅。存貨可供銷售日進一步從去年的51天，改善至50天。集團零售網絡業務已覆蓋中國內地、香港、澳門、澳洲、紐西蘭、中東、泰國及越南。年底時網絡合共有零售店舖1,940間(二零零六年：1,804間)，其中包括特許經營店920間(二零零六年：777間)。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集團零售總額為3,627,82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918,766,000港元)，同比去年上升了24.29%；零售佔集團綜合銷售總額從去年的66.38%，進一步提升至75.83%。

# 董事長報告



## 1. 在中國

### i. 真維斯

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零售業務仍以真維斯為重點品牌。期內市道暢旺，雖然租金的升幅較大，市場競爭十分激烈，但真維斯的表現依然突出，銷售額繼續保持雙位數的升幅，從而減輕了營運成本上升的壓力。能達此成績，有賴管理層一貫以品牌形象的提升及貨品款式的改進為首要工作；此策略深受顧客歡迎，故能在市場上保持優勢。加上購貨系統日趨完善，使同店舖銷售額增長持續上升，而在主要城市黃金地段增添旗艦店及形象店，對品牌形象的提升，亦有很大幫助。真維斯VIP會員數目今年已突破一百萬人，其消費佔中國內地真維斯營業額10%以上。

在回顧年度，中國零售的銷售額升至2,586,63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050,979,000港元)，與去年比較有26.12%的升幅，並佔集團綜合總銷售額54.07%。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真維斯在中國內地有店舖1,667間(二零零六年：1,374間)，其中含特許經營店899間(二零零六年：717間)，網絡覆蓋超過250個城市。

### ii. 旭日極速(Quiksilver Glorious Sun)

旭日極速(Quiksilver Glorious Sun)業務在上年度內有突破性的發展。產品過往全部要由美國進口，現已有60%以上在中國內地生產。隨著品牌認受性日高，店舖由23間增加至48間，銷售額相對去年同期增逾60%，並在年度內第三季開始達到收支平衡。以整個財政年度計算已能獲利。

# 董事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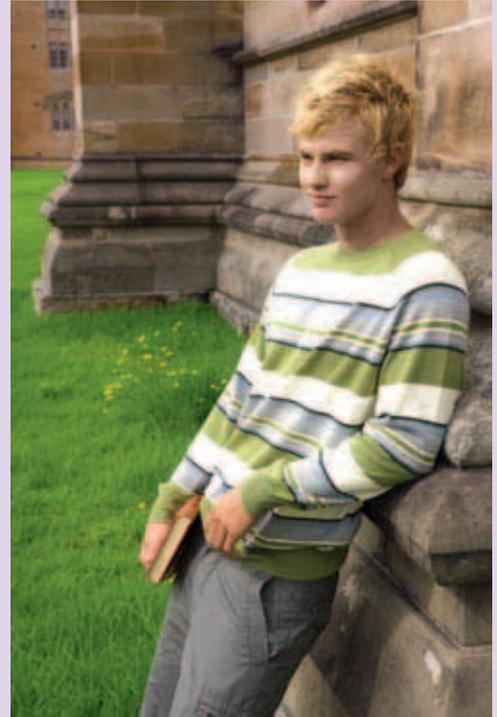
## iii. 旭日宜泰(GSit)

在回顧年度的下半年，集團與I.T Ltd.達成協議，將其持有GSit 50%權益及股東貸款悉轉售予I.T Ltd.。集團收回現金80,000,000港元及I.T Ltd.新發行的102,827,000普通股(等於其發行新股本後的9%)。從此I.T Ltd.全資擁有旭日宜泰(GSit)，方便其拓展在中國市場的零售業務；而集團透過持有9% I.T Ltd.的股份，得以分享I.T Ltd.將來發展的成果。上述交易公佈後，雙方股價均屢創新高，反映市場認同此安排是對雙方均有利，是個雙贏的局面。

## 2. 在澳、紐

在回顧年度內，澳、紐零售市道上半年較下半年為佳，因美國次按危機在下半年加深及擴大，澳元兩度加息，其國會選舉結束前引致政局不明朗等因素，均使當地零售增長放緩，市場競爭轉趨劇烈。期間Jeanswest落實了新一代的店舖理念，為顧客提供了一個更佳的購物環境，深獲顧客好評，使Jeanswest銷售保持平穩增長。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澳、紐銷售總額達1,041,19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67,787,000港元)，同比去年增長19.98%，在二零零七年年底，Jeanswest在澳、紐零售網絡有店舖225間(二零零六年：220間)，其中包括6間特許經營店(二零零六年：6間)。



# 董事長報告

## 出口業務

美國次按危機加深，使其經濟發展放緩，零售市道呆滯，在期內的下半年，上述情況更為嚴重。在中國內地生產成本上揚，加上人民幣兌美元不斷升值，使成本壓力加大；因生產成本未能轉嫁至客戶，故集團出口業務毛利率受到一定的壓力。幸管理層在二零零三年初，對世貿成員國之間於二零零五年起取消紡織品出口配額限制的問題上，採取了不同於大多數服裝企業的投資策略；投資中國內地的大部份廠商，認為取消紡織品出口配額後會帶來商機，大幅擴充生產基地以迎接機會。本集團則認為，現今全球經濟不能離開政治，對於中國的和平崛起，也有較多不同看法，加上經過廿多年的改革開放，民營企業已經趕了上來。因此，毅然決定不再投放資源於勞工密集的生產業務上，隨之停止擴充內地服裝製造的廠房面積。另外，更於去年結束了缺乏競爭力的海外服裝生產基地，因此避開了行內的產能過剩危機，並因之而減低了在回顧年度內美國零售市道放緩，人民幣升值及中國內地生產成本上漲的沖擊。期內出口業務佔集團綜合總銷售額僅是19.61%，故對集團的盈利影響不大。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出口總值為 938,193,000 港元(二零零六年：1,254,136,000 港元)，比對去年下滑了 25.19%。

##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是布匹買賣。在回顧期內，共錄得銷售額 217,861,000 港元(二零零六年：224,457,000 港元)，與去年比較減少了 2.94%。

# 董事長報告

## 財務狀況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日益健康。正如前文所述，淨現金額及存貨水平於回顧期內均繼續趨向更好方面發展。年內本集團亦有訂立外匯期貨合約，用以穩定澳元收入之匯兌風險。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約30,000人(二零零六年：31,000人)。本集團僱員之薪酬組合略優於市場平均水平。此外，本集團亦按業績及僱員表現可給予花紅及購股權。

## 社會責任

本集團認為除了要提升盈利為股東帶來最大收益外，亦要盡其企業的社會責任。集團除了在生產過程中嚴格遵守環保法規外，更盡力回饋社會。年內「真維斯大學生助學基金」資助了1,321貧困大學生完成其學業；並透過「真維斯希望工程愛心社」與十所中國內地大學分別聯合舉辦慈善活動。Jeanswest在澳、紐亦經常贊助青年慈善基金Reach Foundation, The Cancer Council, Seconds to Give等志願機構的慈善活動，以幫助弱勢社群。

## 展望

展望二零零八年，美國次按危機仍在深化及擴散中，其經濟即使不致陷入衰退，但經濟發展放緩及零售市場呆滯則勢所難免。連鎖反應，環球經濟亦將受到影響。況且美國聯儲局仍將不斷下調美元利率，以紓緩次按危機的沖擊；因此美元匯價將不斷下滑，間接使人民幣的升值加快。故二零零八年是危機與機遇並存，充滿挑戰的一年。



對中國零售前景，管理層仍持較樂觀的態度。中國經濟發展雖會放緩，但市場普遍認為仍將有9%左右的增幅，對稍嫌過熱的經濟來說，正是個合時的調理，其將使

# 董事長報告

經濟能持續健康發展，故零售市道應可保持暢旺。二零零八年第一季雖然有歷史罕見的低溫冰凍雨雪的影響，而真維斯在中國的銷售增長依然保持強勁，情況令人滿意。故管理層在今年仍會銳意擴展在中國內地的零售業務。旭日極速(Quiksilver Glorious Sun)今年的發展步伐亦會加快，並將積極探討開拓批發業務。

澳、紐經濟雖亦會放緩，但仍將有一定增長，估計Jeanswest的銷售升勢會持續。管理層將在專店銷售現時貨品組合中的女士優雅便服。真維斯Jeanswest海外零售網絡將會繼續拓展至其他東南亞市場。

預計今年集團出口業務將會受壓，管理層會加大力度提升營運效率及嚴控生產成本以應付嚴峻的市場環境；並將增加產品在中國內地的銷售，以減輕人民幣升值對出口業務的壓力。

如無不可預料的重大事故，管理層有信心二零零八年集團業務會繼續為股東帶來合理的回報。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藉此機會就股東之鼎力支持，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真誠合作致以深切謝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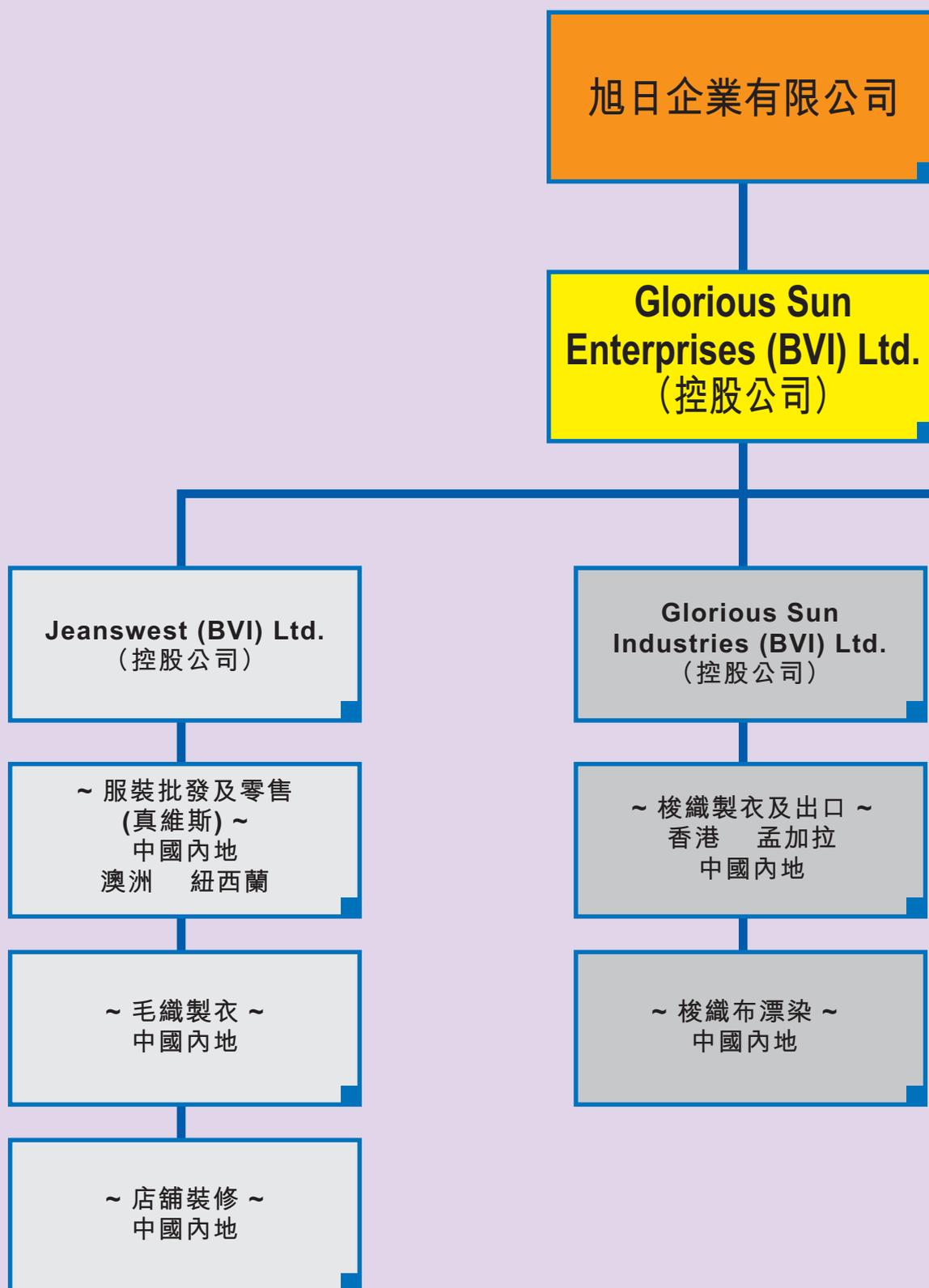
楊 釗太平紳士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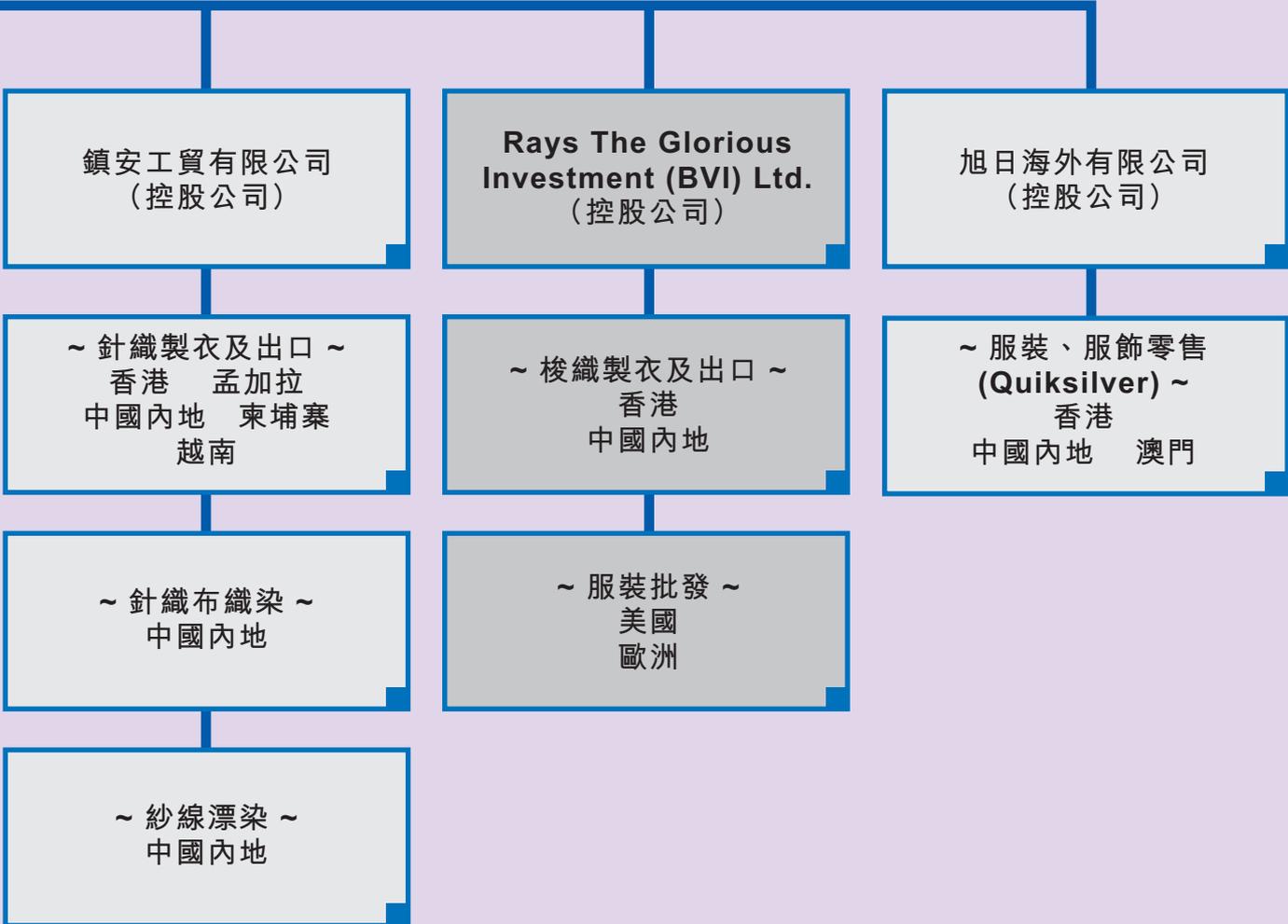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JEANSWEST®  
真維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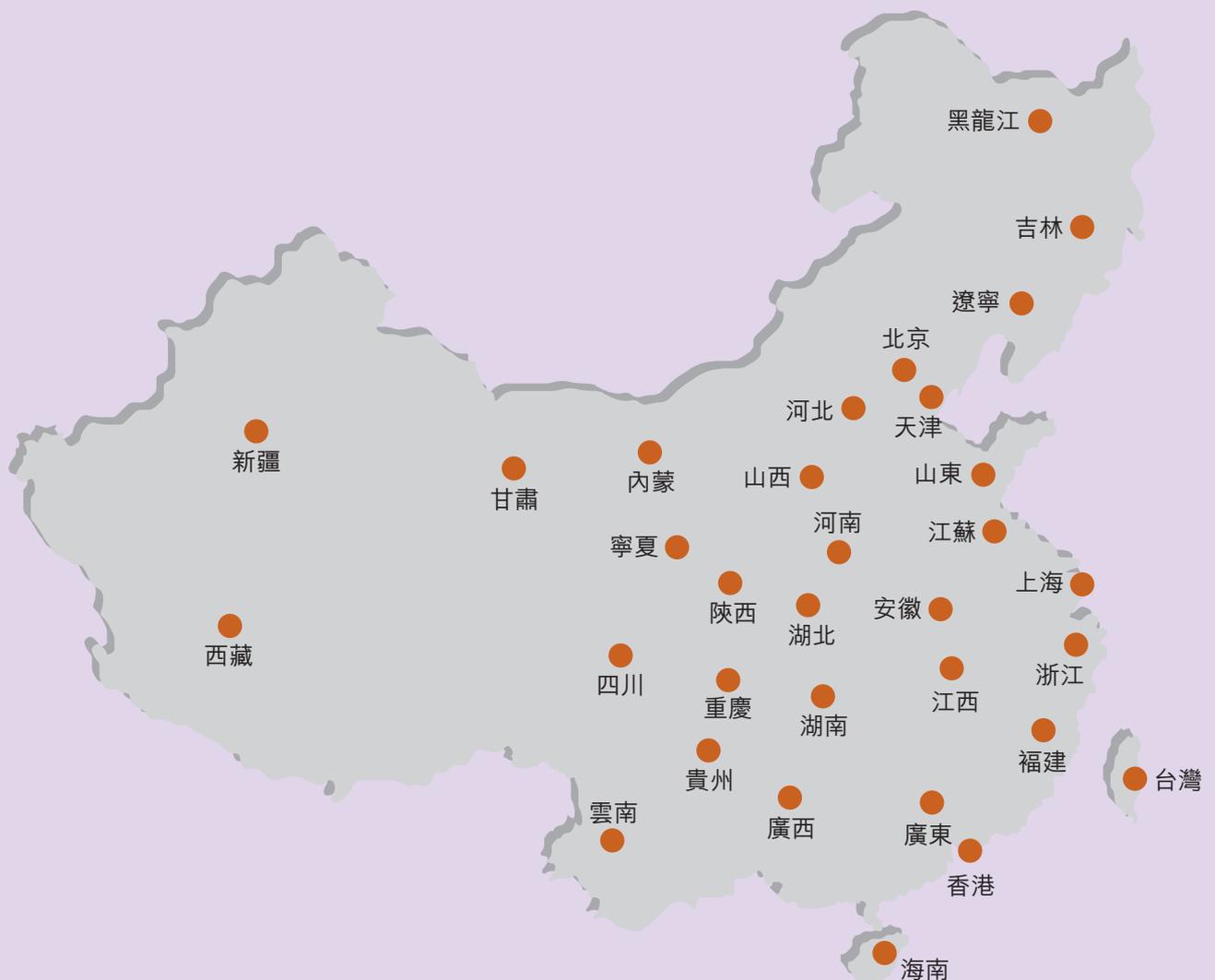
# 集團業務架構





# 在中國之零售網絡

店舖總數：中國內地	1,695
香港	18
澳門	2
總數	1,715



# 在澳、紐之零售網絡

店舖總數：

2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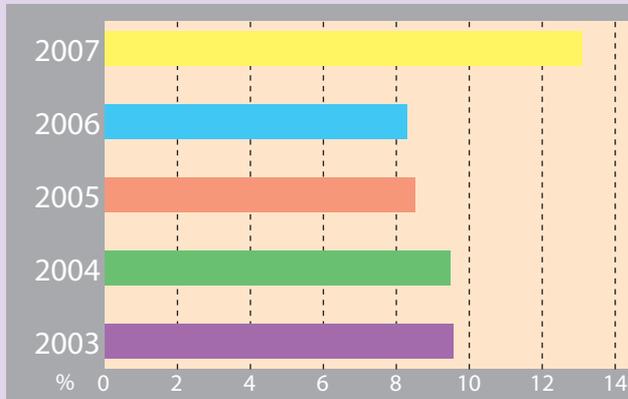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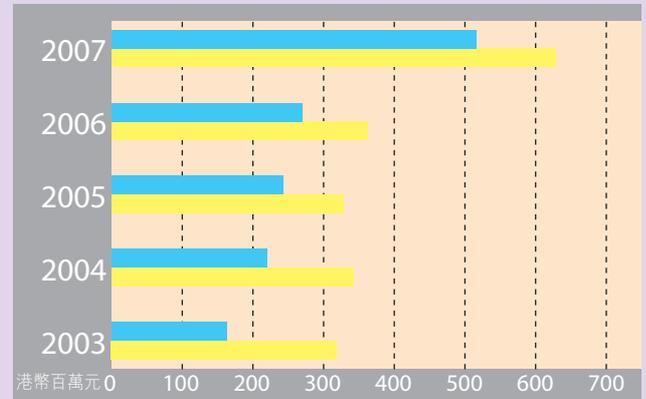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收入(港幣千元)	<b>4,783,880</b>	4,397,359	3,802,398	3,583,751	3,310,309
營業額增長百分比	<b>8.79%</b>	15.65%	6.10%	8.26%	不適用
營業額分析：					
1. 零售					
a. 中國內地	<b>2,586,631</b>	2,050,979	1,716,268	1,477,645	1,251,322
b. 澳洲及紐西蘭	<b>1,041,195</b>	867,787	776,221	800,014	585,124
2. 出口	<b>938,193</b>	1,254,136	1,148,110	1,144,528	1,266,510
3. 其他	<b>217,861</b>	224,457	161,799	161,564	207,353
經營溢利(扣除融資成本)(%)	<b>13.16%</b>	8.24%	8.57%	9.52%	9.6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港幣千元)	<b>515,749</b>	271,582	242,809	219,193	164,84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增長百分比	<b>89.91%</b>	11.85%	10.77%	32.97%	不適用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港幣千元)	<b>2,057,833</b>	1,723,002	1,663,138	1,470,253	1,342,398
營運資金(港幣千元)	<b>856,151</b>	819,758	936,572	939,877	948,632
總負債對股東權益比率	<b>0.93</b>	1.07	0.96	0.96	1.00
銀行淨現金對					
股東權益比率	<b>0.49</b>	0.42	0.62	0.76	0.69
流動比率	<b>1.45</b>	1.45	1.59	1.68	1.74
存貨周轉率(日)	<b>50</b>	51	54	57	56
總資產回報率(%)	<b>12.55%</b>	7.32%	7.12%	7.24%	5.73%
權益回報率(%)	<b>25.06%</b>	15.76%	14.60%	14.91%	12.28%
銷售回報率(%)	<b>10.78%</b>	6.18%	6.39%	6.12%	4.98%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b>48.72</b>	25.79	23.80	21.91	16.47
攤薄後	<b>48.51</b>	25.60	23.35	21.59	16.37
每股股息(港仙)	<b>25.79</b>	25.44	23.80	13.20	10.20

# 財務摘要

經營溢利率  
(扣除融資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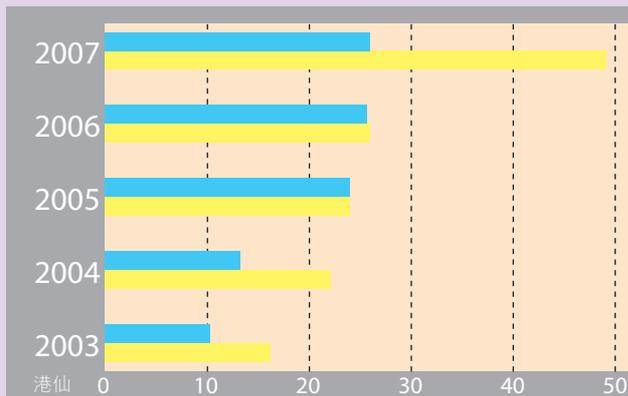


經營溢利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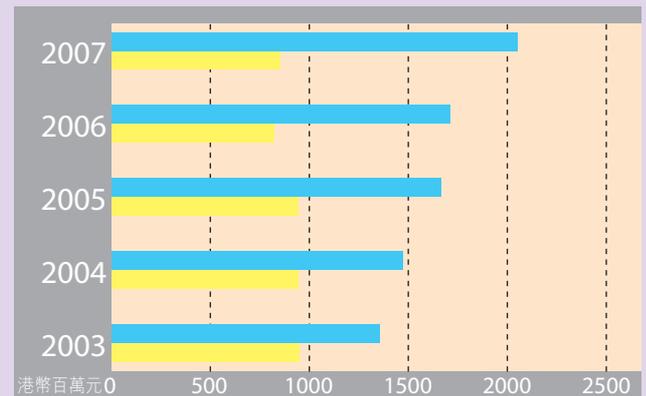
■ 股東應佔純利  
■ 經營溢利(扣除融資成本)

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股息



■ 每股股息  
■ 每股基本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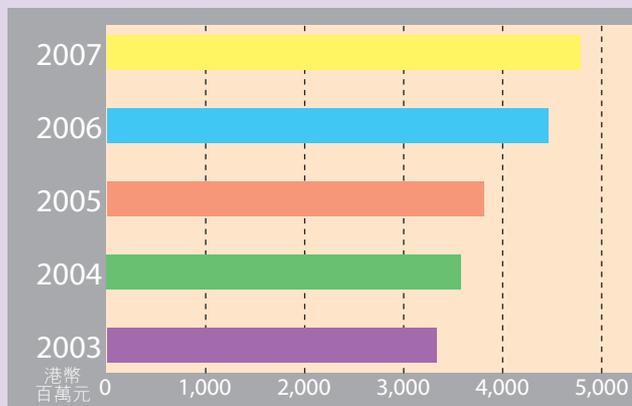
營運資金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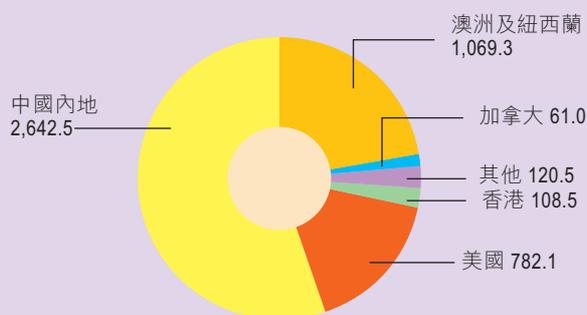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 營運資金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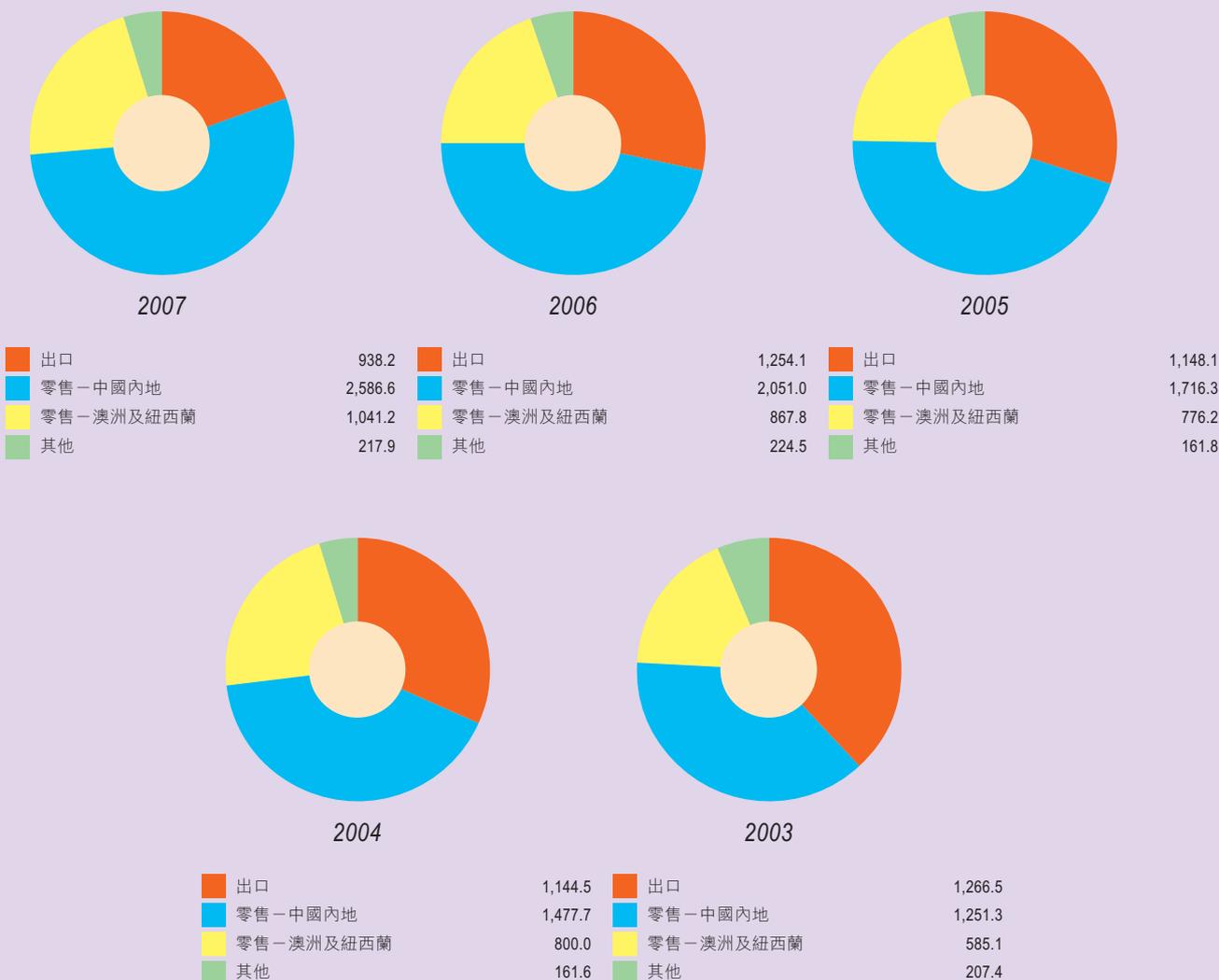
收入(港幣百萬元)



以地區分配營業額  
(港幣百萬元)



以業務分配營業額(港幣百萬元)



# 業務摘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零售業務摘要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年內淨銷售額(港幣千元)	<b>3,627,826</b>	2,918,766	2,492,489	2,277,659	1,836,446
中國內地	<b>2,586,631</b>	2,050,979	1,716,268	1,477,645	1,251,322
澳洲及紐西蘭	<b>1,041,195</b>	867,787	776,221	800,014	585,124
直接經營之店鋪面積(平方尺)	<b>1,116,724</b>	967,358	826,783	729,153	652,448
中國內地	<b>859,421</b>	715,278	615,065	522,709	456,067
澳洲及紐西蘭	<b>257,303</b>	252,080	211,718	206,444	196,381
售貨員人數	<b>8,837</b>	7,708	6,800	6,440	5,806
中國內地	<b>7,343</b>	6,219	5,527	5,167	4,647
澳洲及紐西蘭	<b>1,494</b>	1,489	1,273	1,273	1,159
僱員人數	<b>10,641</b>	9,188	8,187	7,819	7,084
中國內地	<b>9,013</b>	7,576	6,794	6,417	5,795
澳洲及紐西蘭	<b>1,628</b>	1,612	1,393	1,402	1,289
直接經營之店鋪數目	<b>987</b>	871	779	744	687
中國內地	<b>768</b>	657	595	565	510
澳洲及紐西蘭	<b>219</b>	214	184	179	177
特約經銷之店鋪數目	<b>905</b>	723	573	423	269
中國內地	<b>899</b>	717	567	417	263
澳洲及紐西蘭	<b>6</b>	6	6	6	6
店鋪總數目	<b>1,892</b>	1,594	1,352	1,167	956
中國內地	<b>1,667</b>	1,374	1,162	982	773
澳洲及紐西蘭	<b>225</b>	220	190	185	183

上述摘要只涉及「真維斯」網絡。

# 業務摘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成衣製造業務摘要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年內銷售額(包括售予零售部門)(港幣千元)	<b>1,527,795</b>	1,752,342	1,619,295	1,709,528	1,797,968
於年末之每月生產能力(打)	<b>317,000</b>	365,000	409,000	437,000	431,000
廠房面積(平方呎)	<b>2,028,000</b>	2,174,000	2,279,000	2,172,000	2,161,000
工人數目	<b>14,600</b>	17,800	21,600	22,200	23,500
佔銷售額之百分比：					
本集團	<b>37.58%</b>	27.68%	32.94%	32.12%	26.04%
第三者	<b>62.42%</b>	72.32%	67.06%	67.88%	73.96%
美國	<b>51.19%</b>	59.30%	54.04%	55.79%	57.79%
加拿大	<b>3.99%</b>	8.85%	4.56%	4.89%	4.35%
其他	<b>7.24%</b>	4.17%	8.46%	7.20%	11.82%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並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原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回顧年度」）均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除關於董事應輪流退任的守則A.4.2外。有關不遵守規則之說明列載於本報告內。

## 董事局

董事局致力作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最佳利益之決定。董事局之主要職責為制定本公司之長遠企業策略、監督本集團之管理、檢討本集團之績效、以及評核其能否達至董事局定期訂立之目標。

此外，董事局亦成立董事委員會，並按該等董事委員會各自之職權範圍授予不同的職責。

現時董事局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彼等之詳情載於董事局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內。董事中七名為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局成員為：

執行董事：

楊 釗博士 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董事長)  
楊 勳先生 (副董事長)  
楊 浩先生  
鮑仕基先生  
許宗盛太平紳士  
張慧儀女士  
陳永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敏剛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鍾瑞明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董事局成員之間的關係載於董事局報告內「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內。

# 企業管治報告

## 主席與行政總裁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有區分，並分別由楊釗太平紳士及本集團總經理楊勳先生擔任。彼等之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楊勳先生亦為董事局副主席。

主席帶領董事局共同制定本集團策略及政策，監督董事局運作，並鼓勵及建立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的良好關係。

總經理在其他董事局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支持下負責監管本集團業務運作、執行董事局制訂之策略及管理日常業務。

## 獨立性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每年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指引，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本公司並無根據守則內的建議最佳常規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局負責按適當情況不時檢討其規模、結構及成員組合(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以確保董事局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要的適當專業知識、技能、學識和經驗。在提名新董事時，董事局會考慮彼等之專業知識、經驗、誠信及承擔等各方面的資歷。

於回顧年度內，張興基先生辭退本公司董事，及沒有新成員加入董事局。

董事局推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重選為董事。

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為兩年的指定任期，彼等需在其任期屆滿之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但仍合資格膺選連任。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續)

根據在守則條文A.4.2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值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惟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楊釗太平紳士毋需輪值退任。董事局認為，本公司有合理原因偏離此守則，因為主席楊釗太平紳士，乃本集團創辦人，其豐富的經驗對董事局非常重要，有助保持本公司業務的穩定，按此其乃具資格終身出任董事局主席一職，並毋需輪值退任。

## 會議及出席

董事局於回顧年度內共舉行四次會議。下表列出個別董事出席董事局會議及兩個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情況。

董事	董事局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楊釗博士 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4/4		
楊勳先生	4/4		
楊浩先生	4/4		
鮑仕基先生	4/4		
許宗盛太平紳士	3/4		
張慧儀女士	4/4		
陳永根先生	4/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敏剛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4/4	2/2	2/2
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4/4	2/2	
鍾瑞明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1/4	1/2	2/2
<b>非執行董事：</b>			
林家禮博士	4/4	2/2	

## 董事委員會

董事局已根據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宜；該等委員會全部或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委員會均有書面定明之職權範圍，並須向董事局匯報其決定及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續)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自一九九八年成立，目前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漢銓太平紳士(委員會主席)、王敏剛太平紳士及鍾瑞明太平紳士)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林家禮博士)組成。於一九九八年，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納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其後於二零零五年為遵守守則的條文而對職權範圍作出修訂。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檢討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率。

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下列為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之工作：

- 審閱二零零六年全年業績公佈及財務報表
- 審閱二零零七年中期業績公佈
- 審閱由本公司內部審計部提交的內部審核報告、風險評估及風險管理報告
- 審閱二零零六年全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關連交易
- 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聘用條款及薪酬
-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由於其審計而產生之問題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敏剛太平紳士(委員會主席)及鍾瑞明太平紳士)組成。本公司已按照守則的條文制定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批准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向董事局推薦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確保董事不會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下列為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之工作：

- 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零七年花紅
- 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零八年薪酬增幅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列載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董事局在向各董事作出仔細查詢後確認，各董事於回顧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列載之規定標準。

## 員工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根據標準守則所定立的規則(「買賣規則」)，作為對較有可能知悉本集團未公開的股價敏感資料的員工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個別通知該等員工，並已向彼等提供買賣規則的文本。

## 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須負責為每一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業務狀況之財務報表。董事局並不知悉任何重要事件或情況可能質疑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因此，董事局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董事局確認，其有責任在本公司年報、中期報告，其他股價敏感公佈及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財務披露、以及向監管者提交的報告中，提供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外聘核數師發表有關其申報責任之聲明已載列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內部監控

董事局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對檢討其效率承擔整體責任。董事局致力維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

內部審計部在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事宜上擔當主要角色。在回顧年度內，內部審計部及管理層就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作出檢討，該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範圍，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在檢討過程中，並無發現可能影響股東利益之重大監控失誤或須關注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有關報告，而董事局對本集團內部監控之效能感到滿意。

# 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向本集團提供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及非核數服務收取之費用，分別約為5,050,000港元及160,000港元。非核數服務包括稅務事宜、審閱及其他申報服務。

##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視股東週年大會為重要事項，因其提供股東與董事局直接溝通的機會。於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董事局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代表均出席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本公司亦設有網址<http://www.glorisun.com>，可供股東、投資者及公眾人士瀏覽本公司的資料。

# 董事局報告

董事局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局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乃從事經營休閒服之零售、出口及製造。本集團之業務在期內並無任何重大改變。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已載列於第44至144頁之財務報表內。

中期股息每股3.55港仙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派發。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2.24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0.00港仙予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於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此建議已載列於財務報表為資產負債表中權益項內的保留盈利分配。

## 財務資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之業績和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摘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45及146頁，該等資料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此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部份。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

##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的股本及購股權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和原因分別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4及35內。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概無規定本公司必須向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例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之條款。

# 董事局報告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6及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內。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經修訂)可供現金分派之儲備為734,910,000港元，其中129,672,000港元及105,941,000港元建議分別為期內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股本溢價結存為384,521,000港元，可用已繳紅股方式派發。

## 慈善捐款

本年度內，本集團之慈善捐款為2,809,000港元。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銷貨予本集團首五大客戶之數額佔本期間總銷售額不足30%。

本年度內購貨自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之數額佔本期間總購貨額不足30%。

##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楊 釗博士 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董事長)

楊 勳先生

(副董事長)

楊 浩先生

鮑仕基先生

許宗盛太平紳士

張慧儀女士

陳永根先生

張興基先生

(於2007年5月8日離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敏剛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鍾瑞明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 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 董事局報告

## 董事(續)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0(A)條，楊勳先生、鮑仕基先生及王敏剛太平紳士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輪值退任，而彼等均具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之獨立性，從彼等接獲週年確認書，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 董事服務合約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除於下列「持續關連交易」及財務報表附註43所披露外，各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簽訂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之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地擁有重大實際權益。

# 董事局報告

##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所置存之登記冊所載，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界定)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
		好倉	淡倉		
楊 釗博士 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32,668,000	6,600,000	539,268,000 <sup>(1)</sup>	50.902
楊 勳先生	(i)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32,668,000	6,600,000	545,998,000 <sup>(1)及(3)</sup>	51.538
	(ii) 配偶權益	6,730,000	-		
楊 浩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7,430,000	-	27,430,000 <sup>(2)</sup>	2.589
鮑仕基先生	實益擁有人	9,370,000	-	9,370,000	0.884
許宗盛太平紳士	實益擁有人	6,250,000	-	6,250,000	0.590
張慧儀女士	(i) 實益擁有人	6,730,000	-	545,998,000 <sup>(1)及(3)</sup>	51.538
	(ii) 配偶權益	532,668,000	6,600,000		
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實益擁有人	956,000	-	956,000	0.090

# 董事局報告

## 董事於證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1. 398,988,000股股份(其中6,600,000股為淡倉)是由Glorious Sun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而其全部已發行投票股本則由楊釗太平紳士及楊勳先生分別持有51.934%及48.066%)；138,540,000股股份由Advancetex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而其全部已發行投票股本則由楊釗太平紳士及楊勳先生分別持有51.934%及48.066%)；1,740,000股股份由旭日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持有(而其全部已發行投票股本則由楊釗太平紳士及楊勳先生各自持有50%)。
2. 27,430,000股股份是由Unicom Consultants Limited持有(該公司為楊浩先生全資擁有)。
3. 張慧儀女士為楊勳先生之配偶。6,730,000股股份實指同為張慧儀女士所持之權益；而539,268,000股股份實指同為楊勳先生控制之三間公司所持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所置存之登記冊所載，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界定)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股或債券權

本年度內概無給予任何董事、彼等各自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任何可藉由授予可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得到利益之權利；或彼等已行使該等權利；或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購股權計劃

由於就本公司之普通股所授出之購股權並未有可提供之市場價格，故董事未能對其作出準確之估值。本公司董事認為不宜就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5中有關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作出預期價值之披露。

# 董事局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執行董事

楊釗博士，獲授銀紫荊星章勳銜，太平紳士，正名楊振鑫，現年61歲，為本集團之創始人及董事長，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楊博士有超過35年的製衣及服裝零售管理經驗，於一九九一年獲頒「香港青年工業家獎」；一九九三年獲中國紡織大學授予名譽博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獲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頒授「榮譽院士」。楊博士還兼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香港中華總商會副會長、東華大學與天津工業大學顧問教授及西安工程大學客座教授。楊博士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Glorious Sun Holdings (BVI) Limited及Advancetex Holdings (BVI)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如本報告內「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

楊勳先生，正名楊振勳，現年55歲，於一九七五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副董事長兼總經理。他有超過30年的製衣及服裝零售管理經驗。楊先生為香港紡織及服裝學會榮譽院士；香港製衣業總商會會長；南京大學、東華大學及青島大學顧問教授。同時，楊先生是河北省政治協商委員會常務委員及中國服裝協會副會長。楊先生負責集團整體業務。楊先生為楊釗太平紳士與楊浩先生之胞弟，是本公司之主要股東Glorious Sun Holdings (BVI) Limited及Advancetex Holdings (BVI)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如本報告內「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

楊浩先生，正名楊振浩，現年63歲，於一九七九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副總經理。楊先生有超過30年的製衣經驗，現負責集團梭織漂染業務。楊先生為楊釗太平紳士及楊勳先生之胞兄。

鮑仕基先生，現年56歲，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副總經理。鮑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並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多間財務機構及一英國上市貿易公司任職超過10年。鮑先生現負責本集團在澳、紐及中東之零售業務。

許宗盛太平紳士，現年57歲，負責本集團策略及法律事務工作。許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並取得法律學士學位，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執業律師，並取得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律師及澳洲維多利亞最高法院律師及大律師資格，於一九九五年正式加入本集團前，為本集團法律顧問。

# 董事局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 執行董事(續)

張慧儀女士，現年56歲，於一九七五年加入本集團，現時負責本集團於中國之成衣梭織業務及產品出口銷售；並協助發展內地零售業務。張女士為楊勳先生之妻子。

陳永根先生，現年61歲，於過往受聘於本集團為商務顧問，畢業於澳洲悉尼新南威爾斯大學並取得商科學士學位，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擁有廣泛之企業投資及管理經驗，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工作。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敏剛，獲授銅紫荊星章勳銜，太平紳士，現年59歲，於一九九六年八月起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並取得機械工程學士(船舶設計)學位及於一九八八年獲頒予「香港青年工業家獎」。王先生為剛毅(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新鴻基有限公司、建業實業有限公司、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新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及西北拓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同時亦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香港培華教育基金會常務委員會副主席、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旅遊業商會副會長、暨南大學校董、蘭州大學和中央民族大學名譽教授。

劉漢銓，獲授金紫荊星章勳銜，太平紳士，現年60歲，於一九九七年三月起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持有倫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中國司法部委託公證人及國際公證人。現為劉漢銓律師行高級合夥人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劉先生現任方興地產(中國)有限公司、越秀投資有限公司、越秀交通有限公司、勤+緣媒體服務有限公司、僑福建設企業機構及永亨銀行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還出任中銀集團保險有限公司、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Chu & Lau Nominees Limited、Sun Hon Investment And Finance Limited、Wydoff Limited及Wytex Limited的董事。劉先生也曾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四年任中西區區議會主席，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三年任香港律師會會長，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七年任雙語法例諮詢委員會會員，並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四年任香港立法會議員(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為臨時立法會成員)。

# 董事局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鍾瑞明，獲授金紫荊星章勳銜，太平紳士，現年56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鍾先生現為泰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網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及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之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為第十一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並為香港城市大學校董會主席。

### 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現年48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他持有加拿大渥太華大學之科學及數學學士、系統科學碩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加拿大加爾頓大學之國家行政研究院文憑、英國曼徹斯特城市大學之香港及英國法律深造文憑及法律學士(榮譽)學位，及香港大學之哲學博士學位。林博士在電訊、媒體及高科技、零售、地產及金融服務行業擁有超過25年之跨國企業管理、公司管治、投資銀行及直接投資經驗。彼現為香港玉山科技協會理事長，並擔任亞太區數家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職務。林博士乃香港銀行學會會員、青年總裁協會會員、香港董事學會及中國董事學會資深會員、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常務委員會委員，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非全職顧問。

### 高級管理人員

鄒慶平先生，現年59歲，於一九七九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在香港及內地之生產及零售業務之行政及財務事宜。

馮慶庚先生，現年58歲，於一九七八年加入本集團，有超過35年的製衣經驗，現為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在中國梭織成衣製造業務，並協助發展本集團在內地之零售業務。

李逢泰先生，現年60歲，於一九八三年加入本集團，有超過35年的製衣經驗，為本集團針織部主管，負責針織部之生產，是針織部門公司之主要股東之一。

# 董事局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續)

### 高級管理人員(續)

李逢樂先生，現年58歲，於一九八三年加入本集團，有超過35年的製衣經驗，為本集團針織部主管，負責針織部之行政及出口銷售業務。李先生是針織部門公司之主要股東之一。

張敏儀女士，現年57歲，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產品開發業務及市場推廣。張女士畢業於美國夏威夷大學並取得文學學士學位。在加入本集團前，曾出任美國一大百貨機構之營業及採購部經理。張女士是張慧儀女士之胞姊。

賴文深先生，現年46歲，於一九九一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總會計。賴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並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現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在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一間成衣公司多年。

梅守強先生，現年45歲，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他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出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梅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並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在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於多間香港公司，負責財務、人事及行政工作。

# 董事局報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已向本公司披露，或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三十六條所置存之登記冊內所載，下列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
		好倉	淡倉			
Glorious Sun Holdings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92,388,000	6,600,000	398,988,000	37.661	
Advancetex Holdings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38,540,000	–	138,540,000	13.077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nagement, LLC	投資經理	74,693,000	–	74,693,000	7.050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74,079,100	–	74,079,100 <sup>(1)</sup>	6.992	
謝清海先生	(i) 實益擁有人 (ii) 未滿18歲子女 或配偶權益 (iii) 酌情信託的成立人	500,000 240,000 57,563,000 <sup>(2)</sup>	– – –	58,303,000	5.503	
杜巧賢女士	(i) 未滿18歲子女 或配偶權益 (ii) 未滿18歲子女 或配偶權益	240,000 58,063,000 <sup>(2)</sup>	– –	58,303,000	5.503	
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託人	57,563,000	–	57,563,000 <sup>(2)</sup>	5.433	
Cheah Company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7,563,000	–	57,563,000 <sup>(2)</sup>	5.433	
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7,563,000	–	57,563,000 <sup>(2)</sup>	5.433	
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7,563,000	–	57,563,000 <sup>(2)</sup>	5.433	
Value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	57,563,000	–	57,563,000 <sup>(2)</sup>	5.433	

# 董事局報告

## 主要股東(續)

附註：

- (1) 74,079,100股乃由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的多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 (2) 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作為The C H Cheah Family Trust之受託人，持有Cheah Company Limited之100%控制權，而Cheah Company Limited持有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之100%控制權，而Cheah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之35.65%控制權，而Value Partners Group Limited持有Value Partners Limited之100%控制權。謝清海先生為The C H Cheah Family Trust之成立人，而杜巧賢女士為謝清海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他們全被視為於Value Partners Limited所持有57,563,000股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三十六條所置存之登記冊所載，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以下公司進行下列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作出披露。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支付租金	(i)		
Golden Sunshine Enterprises Limited		3,498	3,641
志成投資有限公司		874	1,272
G. S. (Yeungs) Limited		727	831
景添有限公司		298	288
港朋有限公司		2,478	2,138
輝年管理有限公司		276	234
		<b>8,151</b>	<b>8,404</b>
支付管理費	(iii)		
Golden Sunshine Enterprises Limited		849	913
G. S. Property Management Limited		190	276
		<b>1,039</b>	<b>1,189</b>
銷售成衣予：	(ii)		
Jeanswest Corporation (New Zealand) Limited		—	2,729
收取服務費：	(iii)		
Jeanswest Corporation (New Zealand) Limited		—	3,299

# 董事局報告

## 持續關連交易(續)

附註：

- (i) 租金支出乃按照公開市場租金釐定。
- (ii) 銷售成衣乃根據與本集團提供予主要客戶相若的條款進行。
- (iii) 此管理費及服務費乃按照兩方約訂之管理服務協議的條款收取，並根據所提供服務之成本釐定。

以上公司皆由楊釗太平紳士及楊勳先生控制，兩者均為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及確認，並認為就股東而言，以上所有與關連公司之交易皆在本集團一般及經常業務過程中根據公平及合理條款進行，該等交易均遵照已達成之合約條款。

## 充足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可得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即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酬金政策

薪酬委員會審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結構，並已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供比較之市場數據資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詳情載列於第23至28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續聘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局命

楊 釗太平紳士  
董事長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JEANSWEST®  
真維斯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旭日企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44頁至144頁的旭日企業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和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編制並且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些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和維護與財務報表編制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運用恰當的會計政策；及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依據百慕達公司法一九八一年第90條僅為全體股東編制，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制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貴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的責任(續)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5	4,783,880	4,397,359
銷售成本		(2,716,523)	(2,573,042)
毛利		2,067,357	1,824,31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85,578	210,747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34,587)	(1,039,980)
行政費用		(622,211)	(524,098)
其他費用		(50,140)	(90,855)
融資成本	6	(16,595)	(17,837)
應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720)	288
聯營公司		9,707	28,662
除稅前溢利	7	638,389	391,244
稅項	10	(85,114)	(77,586)
本年溢利		553,275	313,658
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	515,749	271,582
少數股東權益		37,526	42,076
		553,275	313,658
股息	12	274,220	269,42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港仙	港仙
基本		48.72	25.79
攤薄後		48.51	25.60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777,291	737,086
投資物業	15	40,367	21,433
土地租賃預付款	16	17,863	17,510
商譽	17	38,612	38,612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權益	19	18,706	20,186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20	127,498	207,023
可供出售投資	21	298,200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2	24,511	—
遞延稅項資產	33	18,434	16,966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361,482</b>	<b>1,058,81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3	657,681	609,313
應收賬款及票據	24	437,372	548,87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85,604	267,296
關連公司欠款	25	1,567	724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26	81,475	180,266
已抵押存款	27	4,337	21,784
現金及現金等額	27	1,280,776	1,024,926
<b>流動資產總值</b>		<b>2,748,812</b>	<b>2,653,179</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票據	28	556,302	552,20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		757,821	666,160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0	267,447	329,600
應付稅款		311,091	285,456
<b>流動負債總值</b>		<b>1,892,661</b>	<b>1,833,421</b>
<b>流動資產淨值</b>		<b>856,151</b>	<b>819,758</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217,633</b>	<b>1,878,574</b>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0	1,102	671
少數股東長期貸款	32	9,400	9,400
遞延稅項負債	33	374	269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b>10,876</b>	<b>10,340</b>
<b>資產淨值</b>		<b>2,206,757</b>	<b>1,868,234</b>

#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b>權益</b>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34	<b>105,941</b>	105,486
儲備	36	<b>1,716,279</b>	1,382,915
擬派股息	12	<b>235,613</b>	234,601
		<b>2,057,833</b>	1,723,002
少數股東權益	36	<b>148,924</b>	145,232
權益總值		<b>2,206,757</b>	1,868,234

楊 釗太平紳士  
董事

楊 勳  
董事

#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概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b>1,723,002</b>	1,663,138
樓宇重估之公平價值收益	36	<b>3,670</b>	—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價值變動	36	<b>33,933</b>	—
換算海外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36	<b>43,649</b>	26,744
未反映在合併損益賬內之淨收益		<b>81,252</b>	26,74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6	<b>515,749</b>	271,582
發行新股份	34	<b>455</b>	548
發行新股份之股本淨溢價	36	<b>10,583</b>	15,129
已付股息		<b>(273,208)</b>	(254,139)
		<b>253,579</b>	33,1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b>2,057,833</b>	1,723,002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b>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b>638,389</b>	391,244
調整：			
融資成本	6	<b>16,595</b>	17,837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b>(8,987)</b>	(28,950)
利息收入	5	<b>(35,376)</b>	(33,226)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5	<b>(2,421)</b>	(1,523)
出售股本投資之收益	5	<b>(5,172)</b>	(5,741)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5	<b>(265,686)</b>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5	<b>(2,533)</b>	—
公平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5	<b>(1,171)</b>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7	<b>8,240</b>	(68,551)
折舊	7	<b>163,013</b>	116,122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7	<b>403</b>	4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回撥	7	<b>(747)</b>	(2,329)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	<b>9,826</b>	14,247
清算共同控制公司之收益	7	—	(1,334)
清算共同控制公司減值回撥	7	—	(1,474)
滯銷存貨撥備	7	<b>10,202</b>	8,172
聯營公司貸款減值準備/(回撥)	7	<b>(11,791)</b>	47,045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減值	7	—	1,692
外幣匯率變動之淨影響		<b>1,311</b>	(3,953)
		<b>514,095</b>	449,705
減少共同控制公司欠款		<b>732</b>	279
增加欠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b>1,572</b>	2,762
減少/(增加)聯營公司欠款		<b>(546)</b>	132
增加/(減少)欠聯營公司款項		<b>1,522</b>	(4,682)
增加存貨		<b>(67,877)</b>	(44,702)
減少/(增加)應收賬款及票據		<b>99,133</b>	(117,220)
增加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b>(22,512)</b>	(81,924)
減少/(增加)關連公司欠款		<b>(843)</b>	348
增加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b>(11,050)</b>	(73,233)
增加應付賬款及票據		<b>18,481</b>	70,282
增加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		<b>101,673</b>	39,358
		<b>634,380</b>	241,105
營運產生之現金		<b>634,380</b>	241,105

#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運產生之現金		634,380	241,105
利息收入	5	35,376	33,226
利息支出	6	(16,547)	(17,657)
融資租賃的利息部份	6	(48)	(180)
收取共同控制公司股息		3,481	2,983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31,326	22,036
出售股本投資所得款項		106,773	26,784
繳納香港利得稅		(19,661)	(9,263)
繳納海外稅項		(45,536)	(10,624)
經營活動現金注入淨額		729,544	288,4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433)	(238,215)
購買投資物業	15	(15,76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631	8,538
收購附屬公司	37	–	(64,666)
出售附屬公司	38	11,702	–
投資聯營公司		(30,000)	–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15,428	–
增加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3,340)	–
償還／(貸款)予聯營公司		89,312	(28,453)
減少已抵押存款		17,447	–
減少／(增加)原到期日超出三個月之無抵押期存款		155,201	(145,88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0,183	(468,68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股本所得款項	34	11,059	15,693
發行股本費用	34	(21)	(16)
新增銀行貸款		220,270	267,996
新增其他貸款		2,143	–
償還銀行貸款		(288,189)	(203,152)
償還融資租賃貸款之本金部份		(950)	(1,929)
少數股東注資		–	670
已付股息		(273,208)	(254,139)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41,972)	(51,424)
減少信託收據貸款		(3,770)	(1,27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374,638)	(227,580)
現金及現金等額增加／(減少)淨額		385,089	(407,855)

#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額增加／(減少)淨額		<b>385,089</b>	(407,855)
於一月一日現金及現金等額		<b>846,544</b>	1,243,078
外幣兌換率變動之淨影響		<b>19,440</b>	11,32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額		<b>1,251,073</b>	846,544
現金及現金等額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27	<b>572,723</b>	477,112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b>705,376</b>	389,936
銀行透支	30	<b>(27,026)</b>	(20,504)
		<b>1,251,073</b>	846,544

#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應佔附屬公司權益	18	<b>948,360</b>	696,38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		<b>511</b>	816
現金及現金等額	27	<b>276,662</b>	433,200
流動資產總值		<b>277,173</b>	434,01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		<b>161</b>	151
流動資產淨值		<b>277,012</b>	433,865
資產淨值		<b>1,225,372</b>	1,130,250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4	<b>105,941</b>	105,486
儲備	36	<b>883,818</b>	790,163
擬派股息	12	<b>235,613</b>	234,601
權益總值		<b>1,225,372</b>	1,130,250

楊 釗太平紳士  
董事

楊 勳  
董事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資料

旭日企業有限公司是一家成立於百慕達的股份有限公司。旭日企業有限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97號旭日集團大廈。

年內本集團經營日常便服之零售、出口及製造。

### 2.1. 編制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註釋)、在香港被公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制。除投資物業、部份物業及部份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評估外，本財務報表的其他項目均按歷史成本法編制。除特別註明外，本財務報表一般均按港元千位列示。

####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統稱「集團」)，本公司就可能存在不同的會計政策而作出調整。計算合併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從實際收購日獲得控制權開始直至結束控制權為止。本集團內各公司之間所有重大交易及往來賬餘額均於合併時抵銷。

上年度收購附屬公司按購買法進行核算。該方法指將企業合併成本分配到收購日取得的可確認資產和承擔的負債和或有負債的公平價值上。收購成本按所支付的資產、發行的股本投資以及發生或所承擔的負債在交易日的公平價值總值，再加上直接歸屬於收購活動的成本。

少數股東權益為外部股東佔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及淨資產中之權益。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採用了以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首次應用在本年之財務報表，採納這些新增及修訂之會計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唯在個別事項會引致新訂和修改會計政策及附加披露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 財務工具：披露

此準則要求作出若干披露，以便使用財務報告人士可以評估本集團財務工具的重要性及該等財務工具所涉風險的性質與程度。在財務報告內各部分均可見新增披露。此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在適當情況下，已加入／修訂比較資料。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財務報告之呈報方式 – 資本披露

此修訂要求本集團作出披露，以便使用財務報告人士可以評估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及過程。此新增披露已於本財務報表附註45反映。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之範圍

此詮釋規定，在本集團無法具體確定部分或所有已收取貨物或服務之任何安排上，而本集團以授出權益工具或引致之負債作為代價(以本集團於權益工具之價值為基準)，看來少於所授予權益工具或所引致負債之公平價值，則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由於本公司只根據集團購股權計劃向集團僱員發出權益工具，故有關詮釋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9 –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詮釋規定，本集團在首次訂立合同的日期，即為釐定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需要自主合約分離及視為衍生工具之評估日期，並只有在合同有所修改並嚴重影響現金流量時，方需要進行重估。由於本集團並無嵌入式衍生工具需要自主合約分離，故有關詮釋對該等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 (e)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10 –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採納該詮釋。該詮釋列明若往年中期曾對商譽，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的投資或按成本列值之財務資產，確認了減值損失，則該減值損失其後不可撥回。由於本集團就上述資產在中期並未撥回任何減值損失，故本詮釋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任何影響。

## 2.3. 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未採用下列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授予情況及取消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經修訂)	商業合併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	經營分部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1(經修訂)	財務報告之呈報方式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23(經修訂)	貸款成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27(經修訂)	綜合及單一財務報告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12	特許權服務安排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13	客戶忠誠計劃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14	香港會計準則19 – 界定福利資產之 限制、最低資金需求及兩者之相互關係 <sup>4</sup>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 <sup>1</sup> 於2009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 <sup>2</sup> 於2007年3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 <sup>3</sup> 於2008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 <sup>4</sup> 於2008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 <sup>5</sup> 於2009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予修訂，將「歸屬條件」之定義限制為包括提供服務之明確或不明確規定。任何其他條件為非歸屬條件，於釐定所授出權益工具之公平價值時必須考慮非歸屬條件。於報酬因未能符合實體或對方可控制之非歸屬條件而並無歸屬之情況下，這必須入賬為註銷。本集團並無訂立具有非歸屬條件之以股份為基準支付計劃，因此，預期有關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會計方法不會有重大含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予修訂，制定業務合併會計處理之若干變動，該等變動將影響所確認之商譽數額、收購事項發生期間所呈報之業績及未來所呈報業績。此修訂不得予以追溯應用，並將影響未來與少數股東權益進行之收購事項及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 分類報告，訂明一個實體須根據該實體組成部份之資料，可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籍以分配資源至各分類及評估其表現，匯報關於其營運分類資料。該準則並要求披露關於各分類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營運之地區及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之收入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予修訂，將權益內之擁有人及非擁有人變動分開。權益變動表僅包括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詳情，而權益內所有非擁有人變動獨立予以呈列。此外，該準則制定綜合收益報表：其指所有於損益內確認之收入及開支項目，連同一個報表或兩個有聯繫報表內之所有其他已確認收入及開支。本集團仍在評估其是否將有一個或兩個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予修訂，要求借貸成本在直接關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時撥為資本。由於本集團目前關於借貸成本之政策符合經修訂準則之要求，因此經修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予修訂，將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入賬為權益交易。因此，有關變動將不會對商譽產生任何影響，亦不會引致收益或虧損。此外，經修訂準則改變附屬公司所產生虧損以及控制一間附屬公司虧損之會計處理。此修訂不得予以追溯應用，並將影響未來與少數股東權益進行之收購事項及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1規定，僱員獲授本集團權益工具的安排須列為權益交易計劃，即使該等工具乃由本集團向其他人士購買或由股東提供。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1亦表明在涉及本集團內部兩個或以上實體的以股份為付款基礎交易之會計方法。由於本集團現時並沒有此類交易，故該詮釋不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2規定，公共對私人服務特許權安排的經營者須按照合約安排的條款將換取建築服務而已收取或應收取的代價確認為財務資產及／或無形資產。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2亦提出，在政府或公營實體授予興建提供及／或供應公共服務的基建項目合約時，經營者應如何應用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當中由服務特許權安排所產生的責任及權利入賬。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安排，故該詮釋不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3規定，客戶所獲授予的忠誠獎勵以作為銷售交易一部份，須以銷售交易的獨立部份列賬。在銷售交易所收取的代價須在忠誠獎勵與銷售其他部份之間作分配。有關分配至忠誠獎勵的款額乃經參考其公平價值而釐定，並在有關獎勵可贖回或負債可另行撤銷前予以遞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4提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如何評估有關界定福利計劃(特別是存在最低供款規定時)未來供款的退款或扣減款額可確認為資產的限額。

由於本集團目前並無設有客戶忠誠獎勵及界定福利計劃，故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3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4不適用於本集團，故不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運作政策之公司，並從其經濟活動中獲得利益。

附屬公司之業績在本公司的損益賬中只計入已收及應收股息。應佔附屬公司權益乃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列賬。

###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指按合營協議成立，以獨立商業實體經營之公司，並由合營各方擁有其權益。

合營各方訂立之合營協議訂明合營夥伴之注資額、合營年期及解散時變現資產之基準。經營盈虧及剩餘資產分派將由合營各方按各自注資比例或合營協議之條款攤分。

合營公司在下列情況下將視為：

- (a) 倘本集團直接或間接對合營公司有單一控制權，則視為附屬公司；或
- (b) 倘本集團並無對合營公司之經濟活動行使單方面控制權，但直接或間接擁有共同控制權，列作共同控制公司；或
- (c) 倘本集團直接或間接長期持有合營公司之註冊資本不少於20%，且無擁有其單方面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唯對其可行使重大影響力，則列作聯營公司；或
- (d) 依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倘本集團直接或間接長期持有合營公司之註冊資本20%以下，且無擁有其共同控制權或對其可行使重大影響力，列作長期投資。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共同控制公司

共同控制公司為在合營方共同控制下之公司，唯合營各方對共同控制公司之商業活動概無單方面控制權。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權益乃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公司之資產淨值扣除減值虧損，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及合併儲備內。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公司進行之交易所引致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撇銷，惟倘未變現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據則除外。

###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長期持有其不少於20%投票權及本集團之地位足以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公司，惟並非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權益乃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扣除減值虧損，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及合併儲備內。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損益會撇銷至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惟未變現虧損在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時除外。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而未被對銷或在合併儲備內撇銷，將成為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一部份。

###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所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代價超逾於收購日應佔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

訂約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收購事項之商譽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資產，初始以成本值確認，隨後按照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示。有關聯營公司之商譽已包括在本集團應佔權益賬面值當中，而不會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分開單列為一個資產項目。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商譽(續)

訂約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收購事項之商譽(續)

本集團每年對商譽之賬面值進行減值檢討，惟期間或年度內有跡象顯示商譽發生減值，則會更頻繁對其進行檢討。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其商譽之年度減值測試。為測試減值，因業務合併所得之商譽，從收購日起被分配到本集團各個或各組預期將受惠於合併之協同效應的現金產生單位，不管本集團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到該等或該組單位。

減值乃透過評估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追償數額而釐定。減值須於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追償數額少於其賬面值時確認入賬。商譽之減值於確認後不會在後來之期間回撥。

當商譽成為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一部分，而當該單位的部份業務被出售時，有關出售業務之附帶商譽應包括在該業務的賬面值內，以計算出售業務之溢利或虧損。在這情況下，出售之商譽是根據出售業務及保留於現金產生單位的部份之相對價值來計量。

### 往年已抵銷合併滾存溢利之商譽

於二零零一年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準則第30號「業務合併」(「SSAP30」)前，收購產生之商譽於收購年度與合併滾存溢利抵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後，當出售產生該商譽之全部或部份業務時或商譽的現金單元出現減值跡象時，容許該商譽仍然與滾存溢利抵銷，而非反映於損益表內。

### 除商譽以外的非財務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需要對一項資產(除存貨、財務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投資物業及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需要評估該資產的可回收金額。一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採用資產或者現金單元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價值減出售費用兩者之中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確定，除非該項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在很大程度上未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於此情況下，則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除商譽以外的非財務資產減值(續)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本集團會使用可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資產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算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的折讓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惟當該資產以重估值為其賬面值時，減值虧損則按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每一個資產負債表日，對是否存在跡象表明以前年度確認之資產減值損失可能不復存在或已減少作出評估。若有該等跡象存在，應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作出估算。只有當用於確定該資產之可收回價值之估算發生變更時，才能轉回以前年度已確認之資產減值損失，但轉回之數額不應高於資產以前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時確定之賬面價值(扣除攤銷／折舊)。資產減值損失的轉回於發生時計入損益表，惟當該資產以重估值為賬面值時，減值虧損返還則按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方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有關方直接或透過一名或多名仲介人間接；(i)控制本集團，或受到本集團控制或共同控制；(ii)擁有本公司的權益，並可對本集團實施重大影響力；或(iii)與他人共同擁有本集團的控制權；
- (b) 有關方為聯營方；
- (c) 有關方為共同控制實體；
- (d) 有關方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e) 有關方為(a)或(d)項所述人士的直系親屬；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關聯方(續)

- (f) 有關方乃(d)或(e)項所述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與他人共同控制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擁有重大投票權；或
- (g) 有關人士乃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為其僱員利益而設之結束僱傭後福利計劃。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原值或估價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位置以作其計劃之用途產生之任何直接應計成本。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開始運作後的應計支出，如保養維修費用，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扣除。若可清楚顯示上述費用能增加將來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時帶來之經濟利益，且能作可靠估算，該等費用則會資本化，作為資產的額外成本。

本集團會定期對資產進行評估，以確保資產賬面值不會有重大偏離公平價值。由於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價值變動，將計入資產重估儲備。若以每項資產獨立計算後，其儲備總額不足以彌補重估虧損，差額將於損益賬中扣除。其後任何重估盈餘也直接反映在損益賬中，直至完全抵銷以往反映在損益表的不足額為止。當出售重估資產時，過往估值變現列入資產重估儲備內之部份將撥入保留溢利，以儲備變動方式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續)

折舊之計算方法乃根據個別資產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原值或估值，所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1.67% – 5%或按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20% – 25%或按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設備及機器	10% – 25%
傢俬設備、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0% – 33%
汽車	20% – 30%

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各部份有不同可使用年期時，該項目各部份的成本或價值將按合理的基準劃分，並獨立計算折舊。

於每一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就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及調整(如適用)。

當資產被處置或不能為企業帶來未來經濟收益時，將終止確認其價值。一項物業、廠房和設備處置及報廢所產生之收益或損失按售出淨額減去該等資產之賬面淨值後之差額確認於損益表中。

在建工程乃指正在興建中之大廈，以原值扣除減值虧損而不予折舊入賬。原值包括興建之直接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重置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持有的土地及樓宇(包括經營租賃下某項物業之租賃權益，並在其他方面符合投資物業之涵義者)作為賺取租金或待資本升值用途；且不用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服務或其他行政用途或正常業務銷售。該物業始初以成本列賬，包括交易費。其後於每年年結日按公平價值列賬以反映市價。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物業(續)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的盈利或虧損，直接反映在該年度之損益表內。

當出售投資物業時，所產生的盈利或虧損，於出售年度之損益表內確認。

倘有物業由集團自用物業轉變為投資物業，集團會將該等物業按照「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政策處理截至使用性質轉變為止，及於使用性質轉變當日，該等物業之賬面值及公平價值之差額按照上文所述「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政策確認為重估值。

### 租賃

凡將所有資產擁有權之收益及風險(法定業權除外)轉讓至本集團之租約均列作融資租賃。訂立融資租賃時，資產之原值按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列作資本，並連同債務(不計利息部分)入賬，以反映購買及融資情況。資本化之融資租賃資產列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並以直線成本法估計資產使用年期折舊，註銷所有租賃資產扣除剩餘價值後之成本或重估值。相關融資成本則直接反映在損益表中，以反映租賃期內的穩定支出。

凡融資性質租購合約買入資產會確認為融資租賃，並以估計資產使用年期折舊。

凡租賃公司仍實際上保留資產擁有權之所有收益及風險之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租賃資產於非流動資產內列賬及此等經營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計入損益表內。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此等經營租金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由損益表內扣除。

土地租賃預付始初以成本列賬，其後按其租賃年期以直線成本法確認。當租賃支出不能合理劃分為土地及物業部份，整個租賃支出將以融資租賃資產形式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理。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資產可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賬及可出售財務資產，如適用。當財務資產開始確認時，以公平價值加入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如在公平價值不計入損益的情形下)。

本集團於首次成為合約一方時並評估該合約是否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就分析顯示若經濟之性質及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對該主合約並無緊密關連，該主合約與內含嵌入式衍生工具被視為分隔，其後並非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若合同細節有所變動而導致在合同上的現金流量有重大修改，則再重新評估。

本集團於首次確認後釐定其財務資產分類，並在容許及適當之情況下於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財務資產的定期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定期購入及出售是指財務資產的購入及出售需要按條例於指定期間內將資產送抵並投入市場。

### 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包括持作交易之資產，及在初次確認時劃分為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資產。財務資產如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交易資產。本集團持有之衍生工具亦歸類為持作交易，除非彼等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或財務擔保合約。持作交易投資之盈虧在收益表中確認。於損益表內確認之收益或虧損之公平值淨值並不包括就該等財務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及利息，該等收入乃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列之政策予以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 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續)

若合約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整份混合式合約可能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惟嵌入式衍生工具未使現金流量發生重大變化或明確禁止嵌入式衍生工具分離除外。

若財務資產滿足以下標準，可在初次確認時劃分為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i)劃分可排除或大大降低以不同標準計量資產或確認損益而產生之矛盾處理；(ii)根據記錄風險管理政策，資產為以公平價值管理及評估業績之財務資產之一部份；或(iii)財務資產包含無須單獨記錄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該類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攤銷法攤銷再計算減值後之成本列賬。攤銷成本之計算乃經計及收購產生之任何折扣或溢價，及包括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之內部組成部份費用。當終止確認為貸款及應收款、減值或攤銷過程中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財務資產，這些資產可以是上市或非上市股本證券，可供出售並非分類為以上兩種類別的財務資產。於首次確認後，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有關損益則於權益內分開確認，直至投資取消確認或直至投資被定為已出現減值為止，在此情況下，以往已於權益呈報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計入損益表。所賺取之利息及股息乃分別被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有關投資減值所引致之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並從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重估儲備中轉撥。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 公平價值

在有組織金融市場上買賣活躍的投資的公平價值，乃參考結算日收盤時市場的買入報價來釐定。就並無形成活躍市場的投資而言，其公平價值乃採用估值法釐定。有關方法包括採用近期的公平市場交易；參照大致相同的其他工具的現行市值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 財務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表明一項財務資產或一類財務資產已減值。

#### 以攤銷成本計價的資產

倘有客觀跡象顯示以攤銷成本計價的貸款及應收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已出現減值虧損，虧損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價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日後信貸損失)按財務資產原有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的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資產的賬面值可直接調低或透過使用備抵賬抵減。有關減值虧損在損益中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津貼並無日後收回之實際前景時予以撇銷。

倘其後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通過調整備抵賬目予以撥回。其後撥回的任何減值虧損於收益表確認，惟資產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其於撥回當日的攤銷成本。

就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倘有客觀證據(如債務人可能資不抵債或出現嚴重財務困難及由於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的重大轉變對該負債人產生不良影響)顯示本集團無法按照原有發票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應付款項，本集團會作出減值撥備。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會因使用撥備賬戶而減少。減值債務一經評估為無法收回即會終止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財務資產減值(續)

#### 以成本計價的資產

倘有客觀跡象表明，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計算而不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非上市股本工具，出現減值虧損，有關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財務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折讓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得撥回。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其成本值(扣除任何主要付款及攤銷)與現行公平價值之差額，在扣減以往在損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後會由權益轉撥至損益表。當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且出現大幅或長期下降或出現其他明顯減值跡象或出現減值之其他客觀證據時，則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計提減值準備。「大幅」或「長期」之定義須經判斷而釐定，此外，本集團亦評估其他因素，包括股份價格波動。分類作可供出售之股本工具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表撥回。

###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或(倘適合)部份財務資產或一組類似財務資產的一部份)：

- 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
- 本集團保留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惟根據「轉手」安排有責任即時將有關金額悉數支付第三方；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且(a)已基本轉讓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續)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該資產按本集團持續參與有關資產的部份確認。倘以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的形式持續參與有關資產，按資產原有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間的較低者計算。

倘以已轉讓資產的保證及／或購入購股權(包括現金結算購股權或相似撥備)的形式持續參與有關資產，本集團持續參與的部份為本集團可能購回的已轉讓資產的金額，惟倘為按公平價值列賬資產的保證認沽期權(包括現金結算購股權或相似撥備)，則本集團持續參與的部份僅限於已轉讓資產的公平價值及購股權行使價(以較低者為準)。

###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財務負債(包括計息貸款及借貸)

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欠共同控制公司款項，欠聯營公司款項，少數股東長期貸款及計息銀行借款初步按公平價值減直接交易成本列賬，隨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財按成本列賬。有關利息開支於損益表「融資成本」內確認。

有關收益及虧損於負債取消確認時透過攤銷過程在溢利或虧損淨額中確認入賬。

###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財務擔保合約乃列作財務負債入賬。財務擔保合約初步以其公平價值及收購或發行財務擔保合約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確認，惟倘有關合約乃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者則除外。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將以下列兩項之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釐定之金額；及(ii)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確認之累積攤銷。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倘現有財務負債被來自同一借款人但條款極不相同的另一項負債所取代，或對現有負債的條款進行大幅修改，上述更替或修訂將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有關賬面值的差額將確認為溢利或虧損。

### 衍生財務工具及對沖

本集團利用貨幣遠期合約等衍生財務工具對沖其外幣波動相關風險。該等衍生財務工具乃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價值初步確認，其後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當公平價值為正數時，該等衍生工具入賬列為資產，當公平價值為負數時，則列為負債。

不適用於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損益、直接撥入年內溢利或虧損淨額。

貨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仍經參考現時同類到期日合約的遠期匯率而釐定。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進先出及加權平均法計算。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其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資、及適當比例の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預期完成並出售所需之成本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額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額包括手持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之短期高變現能力之投資(有關投資所受價值變動之風險並不重大，並於收購後三個月內到期)減去須於要求時還款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基本部份的銀行透支。

就資產負債而言，現金及現金等額指手持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近似現金、使用不受限制之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撥備

當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的責任，而日後解除責任時有可能須消耗資源時確認撥備，但估算責任所涉及的款額須能夠可靠地估算。

當折現的影響是重大時，則所能確認的撥備為於結算日，預期須用以清償責任的未來開支的現有價值。因時間過去而增加的已折現現有價值部份，均列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內。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表內確認，如該項所得稅與已於股東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或與於股東權益不同期間入賬之項目有關，則於股東權益確認。

當期和以前年度的現時稅項資產和負債按預期可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算。

在結算日時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其在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須按負債法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則屬例外：

- 倘若遞延稅項負債的起因是由於商譽，或在一宗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之資產或負債，與及在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之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倘若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可以控制，以及暫時性差異不甚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

對於所有可於稅務上扣減之暫時性差異、承前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稅項虧損，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扣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該等承前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應注意下列各點：

- 倘若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起因，是由於在一宗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且在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之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只有在暫時性差異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而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異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每個結算日予以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相關稅項資產的全部或部分，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相反，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相關稅項資產的全部或部分時，則確認過往不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時預期適用的稅率衡量，並以結算日當日已經生效或大致上已生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只可在現行稅項資產及負債有合法權利，以及遞延稅項乃關乎同一應課稅實體及統一稅務機關情況下，方可互相抵銷。

### 收入確認

收入乃本集團預計可獲得經濟利益及收入能可靠地計算時才確認入賬，基礎如下：

- 銷售貨品，出口成衣及布匹貿易，當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收益已轉予買方，惟本集團對該等出售貨品並無維持一般與業權有關之管理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 提供分包及管理服務，當該等服務提供時；
- 提供裝修及翻修服務，當該等服務於一段期間內完成；
- 利息收入，以權責發生為基礎，財務資產的淨賬面值以實際利率折現該財務工具估計之未來現金流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收入確認(續)

- (e) 租金收入，按租約年期內以直線法計算；及
- (f)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款權利時確認。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本公司管理購股計劃的目的，是為了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業務作出貢獻給予彼等獎勵及報酬。本集團內的員工(包括董事)以權益工具對價交易作為提供服務報酬(「權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將參照授予工具當日公平價值計算。在評估權益結算交易時，概不考慮任何表現條件，惟與本公司股價相關的條件(「市場條件」)(倘適用)除外。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股本的相應增加，於達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予以確認，直至有關僱員完全享有有關報酬之日(「歸屬日」)為止。於歸屬日之前各結算日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乃反映歸屬期屆滿的程度，以及本集團對於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期內收益表扣除或計入的金額乃代表該期間期初及期末所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除市場條件歸屬的報酬外，對於最終未予歸屬的報酬，則不予確認費用。而對於按市場條件歸屬的報酬，在滿足所有其他表現條件的情況下，不論市場條件是否達到要求，均視作已歸屬。

倘修訂權益結算報酬的條款，將會至少確認開支，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修訂。此外，亦會就任何修訂確認開支，增加股本償付安排的公平價值總額，或於修訂當日計算時對僱員有利。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續)

倘註銷權益結算報酬，則會視作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而任何未就報酬確認的開支將即時確認。然而，倘以新報酬取代所註銷的報酬，並於授出當日列作取代回報，則所註銷及新授出的報酬將視作原有報酬的修訂，有關詳情載於上段。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乃反映為計算每股盈利時的額外股份攤薄。

本集團已就權益結算報酬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過渡條文，並僅就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批授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以及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批授的權益結算報酬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對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予員工的購股權之財務影響，並沒有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內之資產負債表內反映直至行使購股權，其成本亦沒有於損益表或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當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將以股本面值增加股本，而行使價超出股本面值部份將以股本溢價方式於本公司內確認。於行使日期前取消或失效之購股權均由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名冊內剔除。

### 其他僱員福利

####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參加之僱員管設一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法(「強積金計劃」)。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章，供款乃按參與之僱員相關薪酬及津貼的某一百分比計算，並於應付供款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另由一個獨立運作之基金管理。本集團之僱主供款一旦注入強積金計劃即悉數歸屬僱員，僱主自願供款部份除外。倘僱員於可獲得僱主之自願供款部分前離職，該部分按強積金計劃規定退回本集團。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其他僱員福利(續)

#### 退休福利計劃(續)

在強積金計劃實施前，本集團為所有僱員提供兩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獨立管理。根據其中一項計劃，僱主及僱員之供款於一九九四年一月暫停，惟管理人根據該計劃之規則繼續管理及投資該計劃之資產，並按該計劃之條款向僱員付款。根據另一計劃，合資格僱員乃按其薪金之指定百分比計算供款，並於彼等支付時按該計劃條款計入損益表內。倘僱員於可獲得僱主之全部供款前退出該計劃，其未能領取之款額可用作減低本集團日後應支付之供款。此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後仍然運作。

本集團需為中國國內營運之附屬公司之僱員對地方政府營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國內附屬公司需根據員工薪金百分比供款至中央退休金計劃。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供款視作應付款項及記賬於損益表內。

###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於資產負債表之資本及儲備項下，列作保留溢利之獨立分配，直至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派付該等股息。倘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並予以宣派，則確認為負債入賬。

中期股息由本公司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之權利。故此，中期股息於建議派付及宣派時隨即確認為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外幣

本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此仍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該實體自行決定之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結算日匯率換為功能貨幣。除已提供海外投資作對沖的外幣借貸外，所以匯兌差異均轉入損益項目。對沖項目則轉入權益項目直至出售該投資時，才於損益表內確認。借貸相關稅項所產生的匯兌差異亦視作權益處理。非貨幣項目按歷史成本計量，以始初交易日匯率換算。以公平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項目以決定公平價值該日的匯率換算。

部份海外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採用港元以外貨幣作為功能貨幣。於合併時已採用結算日匯率將該實體的資產及負債項目換算成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且損益表則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由此產生之匯兌差異列入外匯變動儲備。當出售外幣實體時，相關已確認於權益內之累計金額將撥入損益表。

計算合併現金流量表時，海外附屬公司現金流轉以現金流動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頻繁的海外附屬公司經常性現金流轉，以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制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須於報告當日作出會影響報告當日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管理層須就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判斷

在採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除該等涉及估計數字外，此等判斷對財務報表已確認的數額均有重大影響：

#### 經營租約承擔—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擁有商業物業作投資組合。本集團釐定擁有該以經營租約形式出租物業業權之風險及收益。

#### 投資物業及自用物業分類

本集團已定立是否將物業界定為投資物業的判斷基礎。投資物業視為用作賺取租金或待資本升值用途或兩者皆是。因此，本集團認為物業產生之現金流獨立於本集團其他資產。

有些物業由賺取租金或待資本升值的部份及用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其他行政用途的部份組成。如這些部分能獨立出售(或以融資方式出租)，本集團將各部份獨立入賬。如這些部份不能獨立出售，該物業只有在少部份用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其他行政用途的情況下，才被視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已對每項物業作出判斷，決定物業之附屬設施是否重大，令物業不符合資格列為投資物業。

#### 估計涉及的不確定性

於結算日，關於將來的關鍵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原因闡述如下，此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原因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出現重大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估計涉及的不確定性(續)

#### 商譽減值

本集團已訂立是否將商譽最少每年度作減值。此需要預計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本集團需要估計各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將來現金流量計算估計使用價值，並採用適當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值為38,61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8,612,000港元)。詳情載列於附註17。

#### 存貨撥備

管理層於各結算日檢討本集團之存貨賬齡分析，並就已認為不再適合出售之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該撥備之評估須涉及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或未來之預期與原定估計不同，則該等差額將於該估計已變更期間內影響該存貨之賬面值及撥備費用／回撥。此外，所有存貨均定期進行實物盤點，以決定是否需要對所識別的陳舊及滯銷存貨作出撥備。本集團於各結算日進行存貨檢討，並對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估計。本公司董事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就陳舊及滯銷存貨作充足撥備。

##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以兩種分類模式呈列：(i)按業務分類呈報之主要分類模式；(ii)按地域分類呈報之次要分類模式。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按經營性質，提供之商品及服務性質而劃分架構及管理。本集團轄下各業務分類代表一項策略性商業單元。此單元提供之商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獲得之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類別。業務分類之概略如下：

- (a) 零售業務經營零售日常便服；
- (b) 出口業務生產及出口成衣；及
- (c) 其他業務，主要為布料買賣及其它業務。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類資料(續)

在確定本集團之地域分類時，收益按顧客所處地區分類，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分類。

本年度並沒有業務間的銷售及轉撥(二零零六年：無)

### (a) 業務分類

下表分別列出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集團以業務分類之收入，盈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本集團

	零售業務		出口業務		其他		合併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向外間顧客銷售	3,627,826	2,918,766	938,193	1,254,136	217,861	224,457	4,783,880	4,397,3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310,462	27,828	70,055	26,351	20,208	20,093	400,725	74,272
總計	3,938,288	2,946,594	1,008,248	1,280,487	238,069	244,550	5,184,605	4,471,631
分類業績	545,165	207,557	64,514	67,844	8,960	12,777	618,639	288,178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入							84,853	136,475
未分配費用							(57,495)	(44,522)
融資成本							(16,595)	(17,837)
應佔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公司	-	-	(739)	341	19	(53)	(720)	288
聯營公司	(5,743)	-	15,450	28,662	-	-	9,707	28,662
除稅前溢利							638,389	391,244
稅項							(85,114)	(77,586)
本年溢利							553,275	313,65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類資料(續)

### (a) 業務分類(續)

本集團

	零售業務		出口業務		其他		合併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1,078,011	943,951	411,579	740,675	489,141	345,474	1,978,731	2,030,100
應佔共同控制 公司權益	-	-	(4,113)	3,461	22,819	16,725	18,706	20,186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1,534	65,740	125,964	141,283	-	-	127,498	207,023
未分配資產							1,985,359	1,454,686
總資產							4,110,294	3,711,995
分類負債	715,482	606,594	223,905	414,869	313,816	170,641	1,253,203	1,192,104
未分配負債							650,334	651,657
總負債							1,903,537	1,843,761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	93,781	50,655	14,483	19,346	55,152	46,548	163,416	116,549
實現在損益表內之物業、 廠房及設備減值回撥	(292)	(121)	(455)	(2,208)	-	-	(747)	(2,329)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	-	-	-	(2,421)	(1,523)	(2,421)	(1,523)
其他非現金支出/(收入)	(305)	67,840	2,277	3,091	6,599	(81,736)	8,571	(10,805)
資本開支	126,797	111,992	19,401	28,939	68,235	97,284	214,433	238,215
實現在股東權益內 之可供出售投資公平 價值收益	-	-	-	-	(33,933)	-	(33,933)	-
實現在股東權益內 之土地及樓宇重估盈餘	-	-	3,670	-	-	90	3,670	9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類資料(續)

### (b) 地區分類

下表分別列出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集團以地區分類之收入，若干資產及開支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香港 港幣千元	美國 港幣千元	澳洲及 紐西蘭 港幣千元	加拿大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併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向外間顧客銷貨	2,642,498	108,477	782,102	1,069,371	60,974	120,458	4,783,880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1,331,606	44,685	211,109	264,610	—	126,721	1,978,731
資本開支	141,996	2,577	—	51,668	—	18,192	214,433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香港 港幣千元	美國 港幣千元	澳洲及 紐西蘭 港幣千元	加拿大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併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向外間顧客銷貨	2,087,199	130,940	1,039,058	875,731	155,142	109,289	4,397,359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1,132,138	67,565	363,232	260,110	1,349	205,706	2,030,100
資本開支	185,139	940	—	34,408	—	17,728	238,21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同時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集團內部交易後之銷貨發票淨值。

以下業務的收益列入收入內：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零售日常便服	3,627,825	2,918,767
成衣出口	938,193	1,254,135
布料貿易及其它業務	217,862	224,457
	<b>4,783,880</b>	<b>4,397,359</b>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35,376	33,226
服務及加工服務費收入	34,083	21,132
其他銷售收入	3,123	3,935
佣金及管理費收入	6,291	3,943
裝修工程收入	16,471	13,274
租金總收入	4,120	3,138
配額銷售收入	18,929	—
其他	40,297	32,560
	<b>158,690</b>	<b>111,208</b>
收益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2,421	1,523
出售股本投資之收益	5,172	5,741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265,686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533	—
匯兌差異，淨額	27,607	9,848
公平價值收益，淨額：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	68,551
衍生財務工具 – 不列作風險對沖的交易	12,038	11,936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1,171	—
其他	10,260	1,940
	<b>326,888</b>	<b>99,539</b>
	<b>485,578</b>	<b>210,747</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利息支出	16,547	17,657
融資租賃利息支出	48	180
	<b>16,595</b>	<b>17,837</b>

##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銷售存貨成本*		2,716,523	2,573,042
折舊	14	163,013	116,122
攤銷土地租賃預付款	16	403	427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582,331	579,507
廠房及機器		—	499
		<b>582,331</b>	<b>580,006</b>
核數師酬金		7,673	6,845
員工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794,000	736,445
退休金供款		19,900	18,037
減：退還沒收供款		(138)	(38)
退休金淨供款**		<b>19,762</b>	<b>17,999</b>
		<b>813,762</b>	<b>754,444</b>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回撥	14	(747)	(2,329)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9,826	14,247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 除稅前溢利(續)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公平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8,240	(68,551)
清算共同控制公司之收益	-	(1,334)
清算共同控制公司減值回撥 <sup>#</sup>	-	(1,474)
滯銷存貨撥備 <sup>*</sup>	10,202	8,172
聯營公司貸款的減值準備/(回撥) <sup>##</sup>	(11,791)	47,045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減值 <sup>#</sup>	-	1,692
賺取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包括維修及保養)	495	363

\* 銷售之存貨成本及銷售成本包括滯銷存貨撥備返還10,20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滯銷存貨撥備8,172,000港元)。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無沒收供款可供減少來年公積金計劃供款(二零零六年：無)。

# 這些項目已列入合併損益表之其他經營費用內。

## 聯營公司貸款的減值回撥已列入合併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上年度，聯營公司貸款的減值準備已列入合併損益表之其他經營費用內。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

依照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161條列報的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袍金：	460	400
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217	8,538
與業績掛鈎花紅	10,544	10,275
退休金供款	330	290
	19,091	19,103
	19,551	19,503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內支付及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王敏剛 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115	100
劉漢銓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115	100
鐘瑞明 金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115	100
	345	300

年內概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其它報酬(二零零六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續)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港幣千元	與業績 掛鈎 花紅 港幣千元	退休金 供款 港幣千元	總酬金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執行董事：					
楊釗博士					
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	72	1,723	3	1,798
楊勳先生	—	1,814	4,011	51	5,876
楊浩先生	—	1,159	374	58	1,591
鮑仕基先生	—	1,878	2,756	80	4,714
許宗盛 太平紳士	—	1,200	466	60	1,726
張慧儀女士	—	756	1,214	38	2,008
陳永根先生	—	1,000	—	12	1,012
張興基先生	—	338	—	28	366
	—	8,217	10,544	330	19,091
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115	—	—	—	115
	115	8,217	10,544	330	19,206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續)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袍金 港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港幣千元	與業績 掛鈎 花紅 港幣千元	退休金 供款 港幣千元	總酬金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執行董事：					
楊釗博士					
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	60	1,610	3	1,673
楊勳先生	—	1,723	3,837	49	5,609
楊浩先生	—	1,104	323	55	1,482
鮑仕基先生	—	1,795	2,779	76	4,650
許宗盛太平紳士	—	1,200	469	60	1,729
張慧儀女士	—	696	1,177	35	1,908
陳永根先生	—	1,000	—	12	1,012
張興基先生	—	960	80	—	1,040
	—	8,538	10,275	290	19,103
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100	—	—	—	100
	100	8,538	10,275	290	19,203

年內概無任何安排使任何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其酬金(二零零六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 五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兩位(二零零六年：兩位)董事，彼等酬金之資料已於上文附註8中披露。其餘三位(二零零六年：三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4,100	5,290
與業績掛鈎花紅	4,348	4,953
退休金供款	796	381
	<b>9,244</b>	<b>10,624</b>

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之酬金按下列組別歸類為：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1	1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1	–
3,500,001港元 – 4,000,000港元	1	1
4,000,001港元 – 4,500,000港元	–	1
	<b>3</b>	<b>3</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六年：17.5%) 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有法律、詮釋及常規，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本年 – 香港		
年內支出	14,288	19,46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13)	(2,961)
本年 – 其他地區	70,383	61,677
遞延(附註33)	556	(599)
本年度稅項支出	<b>85,114</b>	<b>77,586</b>

下表列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按註冊成立所在地之法定稅率計算並適用於除稅前盈利之稅項支出，以及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進行對賬；並就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以及實際稅率進行對賬：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638,389		391,244	
按法定稅率計算稅項	111,718	17.5	68,467	17.5
其他國家較高稅率	29,635	4.6	17,373	4.4
就過往年度之稅項作本年調整	(113)	–	(2,961)	(0.8)
應佔共同控制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1,573)	(0.2)	(5,066)	(1.3)
毋須繳納稅項之收入	(73,980)	(11.6)	(14,231)	(3.6)
不可扣稅之支出	13,099	2.0	11,737	3.0
使用過往期間稅項虧損	(2,230)	(0.3)	(9,314)	(2.4)
沒有確認之稅項虧損	6,277	1.0	9,245	2.4
其他	2,281	0.3	2,336	0.6
按實質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b>85,114</b>	<b>13.3</b>	<b>77,586</b>	<b>19.8</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稅項(續)

根據中國稅法，在中國內地運作的公司需按中國會計規則編制之法定財務報告內反映之應課稅利潤，按稅率33%繳納企業所得稅。

中外合資企業需繳納國家所得稅30%及地方所得稅3%。就國家所得稅，部分該等企業可於其經營之首兩個／三個盈利年度豁免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年／四年內獲減免50%企業所得稅。

在澳洲及紐西蘭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所得稅率範圍由30%至33%。年內已按澳洲及紐西蘭產生之預估評稅溢利計提所得稅。

合併損益表內應佔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之賬面值沒有包含任何應佔控制公司稅項抵減／費用(二零零六年：稅項抵減533,000港元)及已包含應佔聯營公司稅項費用7,40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1,823,000港元)。

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新企業所得稅法引入一系列變動，包括但不限於將本地及海外投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該所得稅稅率變動將直接影響本集團二零零八年或以後的實際稅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12，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按資產變現或負債償還時之稅率計算。企業所得稅稅率的改變，對本集團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沒有重大影響。

## 1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357,29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5,483,000港元)(附註36)。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 股息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中期 – 每股普通股3.55港仙 (二零零六年：3.20港仙)(附註36)	<b>37,609</b>	33,756
上年度末期股息計提不足(附註36)	<b>998</b>	1,063
	<b>38,607</b>	34,819
擬派發末期 – 每股普通股12.24港仙 (二零零六年：12.24港仙)(附註36)	<b>129,672</b>	129,115
擬派發特別 – 每股普通股10.00港仙 (二零零六年：10.00港仙)(附註36)	<b>105,941</b>	105,486
	<b>274,220</b>	269,420

本年度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在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方才作實。

## 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乃按照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與假設年內所有購股權被行使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總和。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515,749	271,582
	二零零七年 千位	二零零六年 千位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1,058,530	1,053,183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購股權	4,680	7,759
	1,063,210	1,060,94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港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港幣千元	廠房設備 及機器 港幣千元	傢俬裝置 辦公室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按成本或估值	228,472	316,111	532,205	360,610	47,411	1,834	1,486,643
累計折舊及減值	(7,187)	(143,885)	(332,918)	(231,398)	(34,169)	–	(749,557)
淨賬面值	221,285	172,226	199,287	129,212	13,242	1,834	737,086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淨值	221,285	172,226	199,287	129,212	13,242	1,834	737,086
新增	39,792	71,848	30,020	62,136	5,911	5,581	215,288
出售／撤銷	(670)	(16,826)	(8,961)	(6,707)	(1,293)	–	(34,45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8)	(12,976)	(238)	(434)	(261)	(51)	–	(13,960)
重估盈餘	5,244	–	–	–	–	–	5,244
年內折舊	(8,792)	(53,833)	(47,807)	(48,655)	(3,926)	–	(163,013)
返還減值	–	109	–	638	–	–	747
轉入／(轉出)	–	7,488	(221)	221	–	(7,488)	–
匯兌調整	6,155	4,851	7,764	10,825	682	79	30,35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淨值	250,038	185,625	179,648	147,409	14,565	6	777,29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成本或估值	266,216	363,835	537,375	415,086	49,134	6	1,631,65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6,178)	(178,210)	(357,727)	(267,677)	(34,569)	–	(854,361)
淨賬面值	250,038	185,625	179,648	147,409	14,565	6	777,291
成本及估值分析：							
按成本	–	363,835	537,375	415,086	49,134	6	1,365,436
按估值	266,216	–	–	–	–	–	266,216
	266,216	363,835	537,375	415,086	49,134	6	1,631,65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樓宇 港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港幣千元	廠房設備 及機器 港幣千元	傢俬裝置 辦公室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按成本或估值	167,147	259,455	444,498	295,904	47,450	66,313	1,280,767
累計折舊及減值	-	(151,761)	(285,368)	(188,138)	(33,337)	-	(658,604)
淨賬面值	167,147	107,694	159,130	107,766	14,113	66,313	622,163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淨值	167,147	107,694	159,130	107,766	14,113	66,313	622,163
新增	8,210	91,809	83,044	50,536	3,913	1,604	239,116
購入附屬公司(附註37)	-	-	689	7,788	243	-	8,720
出售/撤銷	(300)	(13,141)	(4,728)	(3,219)	(1,397)	-	(22,785)
年內折舊	(6,605)	(17,210)	(47,162)	(40,598)	(4,547)	-	(116,122)
返還減值	-	109	1,497	425	298	-	2,329
轉入/(轉出)	66,092	-	-	-	-	(66,092)	-
轉往投資物業(附註15)	(17,410)	-	-	-	-	-	(17,410)
匯兌調整	4,151	2,965	6,817	6,514	619	9	21,075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後淨值	221,285	172,226	199,287	129,212	13,242	1,834	737,08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成本或估值	228,472	316,111	532,205	360,610	47,411	1,834	1,486,643
累計折舊及減值	(7,187)	(143,885)	(332,918)	(231,398)	(34,169)	-	(749,557)
淨賬面值	221,285	172,226	199,287	129,212	13,242	1,834	737,086
成本及估值分析：							
按成本	-	316,111	532,205	360,610	47,411	1,834	1,258,171
按估值	228,472	-	-	-	-	-	228,472
	228,472	316,111	532,205	360,610	47,411	1,834	1,486,64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總額中以融資租賃方式擁有的資產的賬面淨值合共1,85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14,000港元)。

本年內，本集團出售了一間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的樓宇已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Al-Amin Architect & Engineering Consultants 按出售前公開市價及當時用途重估為12,976,000港元。重估盈餘3,670,000港元已計入本集團之資產重估儲備內及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轉往滾存溢利。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樓宇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戴德梁行，S.F.Ahmed & Co.及PT Saptasentra Jasa Pradana按公開市價及現有用途重估為167,147,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本結算日，該估值沒有重大改變。

上年度，本集團部份物業轉往投資物業。該物業於改變用途當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戴德梁行按公開市價及現有用途重估為17,410,000港元(附註15)。本次重估沒有產生重估盈餘或虧損。

若此等樓宇以成本減累積折舊列賬，其賬面值應為約228,289,000港元。

上述以估值列賬的本集團樓宇乃按以下年期持有：

	香港 港幣千元	其他地區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長期租約	—	38,668	38,668
中期租約	2,850	208,520	211,370
	2,850	247,188	250,03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部份物業和廠房設備機器，其合計賬面淨值分別為46,43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2,059,000港元)及4,45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042,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銀行融資額(附註3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賬面值	21,433	2,500
新增	15,765	–
由自用物業轉入(附註14)	–	17,410
公平價值調整，淨溢利	2,421	1,523
匯兌調整	748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	40,367	21,433

本集團投資物業乃按以下年期持有：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香港 – 中期租約	3,500	3,100
中國內地 – 中期租約	36,867	18,333
	40,367	21,433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獨立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按公開市價及現有用途重估為40,367,000港元。此物業以經營租賃方式租予第三者。詳情載列於本財務報告附註41(a)。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部份投資物業賬面淨值20,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8,333,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銀行融資額(附註3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詳情如下：

地點	用途	租約	本集團應佔 權益百分比
香港新界荃灣沙嘴道11號 達賢中心10樓1, 2, 3及5室	工業	中期	60
中國湖南省長沙市芙蓉區 黃興中路12-14號1, 2及3樓	商業	中期	100
中國重慶市渝中區八一路 218號平街第一屋2號	商業	中期	100

## 16. 土地租賃預付款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賬面值	17,937	17,618
年內確認	(403)	(427)
匯兌調整	732	74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	18,266	17,937
列為短期部份，包括在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03)	(427)
長期部份	17,863	17,510

此租賃土地位於中國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商譽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成本及賬面淨值(附註37)	<b>38,612</b>	38,612

誠如本財務報表附註2.4之解釋，本集團於採用財務報告準則3的過渡性條文，容許於二零零一年前合併業務時所產生之商譽與滾存溢利對銷。

於二零零一年採納會計準則30前，由收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及負商譽而仍保留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滾存溢利內之金額分別為2,42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429,000港元)及7,14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145,000港元)。該商譽以成本列賬。

### 商譽之減值測試

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商譽已撥入作為零售營運之現金產生單元，此乃須予申報分類，作為減值測試。

零售營運之現金產生單元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為計算管理層批核的五年期財政預算中預測現金流量。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為4.5%。而超越5年期之現金流量，則以增長率4.0%作推斷，此乃相等於紐西蘭零售營運之長期平均增長率。根據本公司過往在紐西蘭經營經驗，管理層相信此乃合理增長率。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零售營運之現金產生單元之使用價值計算過程乃基於若干重要假設。管理層基於以下各項重要假設，進行商譽減值測試：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商譽(續)

### 商譽之減值測試(續)

預算毛利率 – 所採納之預算毛利率乃建基於預算年度前一年之平均毛利率及預期效率改善程度及市場發展作考慮。

貼現率 – 所採納之貼現率乃按稅前數據及能反映澳紐零售營運之特定風險。

## 18. 應佔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377,717	377,717
附屬公司欠款	570,643	363,668
	948,360	741,385
減值準備	–	(45,000)
	948,360	696,385

附屬公司的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沒有固定償還期限。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應收款項可統稱為授予附屬公司之準權益貸款。附屬公司欠款賬面值接近公平價值。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於本財務報告附註46。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47,413	46,589
共同控制公司欠款	793	1,525
欠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21,140)	(19,568)
減值準備	27,066 (8,360)	28,546 (8,360)
	18,706	20,186

與共同控制公司的結存為無抵押、免息及沒有固定償還期限。共同控制公司欠款及欠共同公司款項賬面值接近公平價值。

主要共同控制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登記股本	登記地點	本集團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湖北長進製衣有限公司	1,200,000美元	中國內地	30	30	製造成衣
南京江大服飾有限公司	1,500,000美元	中國內地	45	45	製造成衣
明石染廠有限公司	8,100,000美元	中國內地	40	40	提供漂染服務
湖北仙安製衣有限公司	728,300美元	中國內地	15.1	15.1	製造成衣

所有共同控制公司皆通過附屬公司間接持有。

所有共同控制公司均不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國際成員公司審核。

\* 投票權及溢利分配的百分比與本集團應佔權益的百分比是相同的。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權益(續)

以上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構成主要影響或組成本集團淨資產之主要部份之共同控制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共同控制公司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公司的財務資料如下列示：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65,361	69,742
非流動資產	24,327	24,768
流動負債	(42,275)	(47,921)
資產淨值	47,413	46,589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營業額	190,334	178,845
其他收入	1,126	360
	191,460	179,205
總費用	(192,180)	(179,450)
稅項	-	533
除稅後溢利／(虧損)	(720)	28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123,876	124,904
購入商譽	—	8,282
聯營公司欠款	1,884	1,338
欠聯營公司款項	(4,522)	(3,000)
聯營公司貸款	52,620	141,932
	173,858	273,456
減值準備	—	(8,282)
聯營公司貸款的減值準備	(46,360)	(58,151)
	127,498	207,023

與聯營公司的結存及貸款予聯營公司為無抵押，免息及沒有固定償還期限。聯營公司欠款、欠聯營公司款項及貸款予聯營公司的賬面值接近公平價值。

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已發行及 繳付股本面值	註冊成立 或登記/ 營運地點	本集團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Rays Apparel (H.K.) Limited	200,000港元 普通股	香港	35	35	供代理服務
Rays Apparel, Inc.	232,243美元 普通股 1,667,757美元 優先股	美國	35	35	入口及分銷成衣
瀝洋製衣(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0港元 普通股	香港	50	50	製造成衣
G.S - i.t Limited	2港元 普通股	香港	—	50	投資控股
旭日極速聯營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普通股	香港	50	50	零售便服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續)

所有聯營公司皆通過附屬公司間接持有。

所有聯營公司均不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國際成員公司審核。

以上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構成主要影響或組成本集團淨資產主要部份之聯營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聯營公司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本年內，本集團已停止確認應佔旭日極速聯營有限公司之溢利205,000港元，因應佔此聯營公司之往年虧損超越本集團應佔此聯營公司之本年溢利。上年度，本集團未確認應佔虧損為8,227,000港元。

除旭日極速聯營有限公司因沒有持續確認業績外，本集團其他的聯營公司財務資料如下列示，資料源自各公司管理賬及財務報表：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資產	649,221	668,305
負債	(391,295)	(379,902)
收入	842,515	1,016,116
溢利	30,898	57,277

## 21.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按公平價值	298,200	—

本年內，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價值收益33,933,000港元已直接確認於權益內(二零零六年：無)。

以上股本證券投資，被界定為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並且沒有到期日及票面利率。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 可供出售投資(續)

股本證券投資之公平價值是基於市場價格而確定。

於本財務報表通過該日，股本證券投資的市場價值為230,334,000港元。

## 22.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價值	<b>24,511</b>	-

非上市投資在始初確認時，被界定為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上市投資賬面值24,511,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銀行融資額(附註30)。

## 23.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原料	<b>91,312</b>	81,225
半製成品	<b>105,349</b>	103,157
製成品	<b>461,020</b>	424,931
	<b>657,681</b>	609,31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部份存貨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銀行融資額，其賬面價值為80,76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3,048,000港元)，詳細情形見財務報表附註3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應收賬款及票據

應收賬款及票據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共283,85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 279,400,000港元)及應收票據153,51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 269,470,000港元)。應收票據於兩個結算日的賬齡少於四個月。應收賬款並沒有需要作減值準備。下列為按付款到期日分類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即期	197,820	185,509
少於四個月	67,000	79,448
四至六個月	12,703	6,988
超過六個月	6,334	7,455
	<b>283,857</b>	<b>279,400</b>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賒賬期平均為45天。本集團保持對應收結餘的嚴謹控制，並擁有賒賬控制部門以減低賒賬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查閱結欠。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來自多個客戶，並沒有重大的集中賒賬風險。應收賬款是免息的。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應收銀行可追溯貼現票據77,36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 80,757,000港元) (「貼現票據」)。因該貼現票據不符合財務資產之終止確認條件，故已包括於以上之應收票據內。相對地，本集團向銀行收取作為貼現票據代價金之相關借款，於結算日已確認為負債，並包括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內(附註30)。

未逾期亦未作減值準備的應收貿易款項乃與各類型的客戶有關，彼等在近期並無拖欠款項記錄。

逾期但未作減值準備的應收貿易款項乃大量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公司董事們認為有關該等結餘並無需要作出減值撥備，皆因該等客戶的信貸並無重大的轉變而結餘被認為依然可以全數收回。本集團就該等結餘並無持有任何低押或其他提升信用之保障。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 關連公司欠款

按香港公司法例第161B條，關連公司欠款詳列如下：

本集團 公司名稱	於二零零七年	年內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高欠款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G.S. Property Management Limited	289	289	230
Golden Sunshine Enterprises Limited	172	177	177
港朋有限公司	64	141	—
輝年管理有限公司	1,042	1,042	317
	1,567		724

以上公司全部由楊釗太平紳士、楊勳先生控制，兩人皆為公司之董事。

關連公司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沒有固定償還期限。關聯公司欠款賬面值接近公平價值。

## 26.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上市的股本投資，按市值	81,475	180,266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上股本投資被列為交易持有。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現金及現金等額結存及已抵押存款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b>572,723</b>	477,112	<b>718</b>	315
定期存款		<b>712,390</b>	569,598	<b>275,944</b>	432,885
		<b>1,285,113</b>	1,046,710	<b>276,662</b>	433,200
減： 已抵押定期存款：					
抵押作銀行透支					
及長期銀行貸款	30	<b>(4,337)</b>	(21,784)	-	-
現金及現金等額		<b>1,280,776</b>	1,024,926	<b>276,662</b>	433,200

於結算日，本集團擁有人民幣現金及銀行存款372,84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83,070,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但依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准許本集團透過授權執行外匯業務之銀行把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從而進行外匯業務。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浮動息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期由一天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對現金的即時需要及該定期的存款息率。銀行戶口結餘及抵押定期均在有信貸聲譽的銀行結存，近期並沒有拖欠紀錄。現金、現金等額及已抵押定期的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價值。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應付賬款及票據

應付賬款及票據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共519,75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77,383,000港元)。下列為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少於四個月	507,449	435,818
四至六個月	6,029	38,255
超過六個月	6,273	3,310
	<b>519,751</b>	<b>477,383</b>

應付賬款為免息及通常於90天內償還。

## 29. 衍生財務工具

於本年內，本集團已簽訂外幣匯兌遠期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但並不符合對沖條件。非對沖貨幣衍生公平價值變動12,03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1,936,000港元)已於損益表內反映。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港幣千元
<b>流動</b>			
融資租賃應付款(附註31)	2.75 – 6.8	2008	508
銀行透支 – 無抵押	最優惠利率 – 最優惠利率+0.5	按需要	14,461
銀行透支 – 有抵押	10.25	按需要	12,565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銀行同業拆息+1	2008	20,000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銀行同業拆息+0.875 – 11.25	2008	70,336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0.55	2008	2,143
銀行借款作為			
貼現票據代價金(附註24)	銀行同業拆息+0.875	2008	77,362
信托收據 – 有抵押	銀行同業拆息+0.75	2008	70,072
			267,447
<b>非流動</b>			
融資租賃應付款(附註31)	2.75 – 6.8	2009–2011	1,102
			268,54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本集團 – 二零零六年

	實際利率(%)	到期日	港幣千元
<b>流動</b>			
融資租賃應付款(附註31)	2.75 – 6.8	2007	912
銀行透支 – 無抵押	最優惠利率 – 最優惠利率+0.5	按需要	17,572
銀行透支 – 有抵押	10.75	按需要	2,932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銀行同業拆息+1 – 5.58	2007	24,902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銀行同業拆息+0.875 – 10.5	2007	128,683
銀行借款作為 貼現票據代價金(附註24)	銀行同業拆息+0.875	2007	80,757
信托收據 – 有抵押	銀行同業拆息+0.875	2007	73,842
			329,600
<b>非流動</b>			
融資租賃應付款(附註31)	2.75 – 6.8	2008–2011	671
			330,27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分析如下：		
銀行貸款、信托收據及銀行透支：		
一年內及按需要	266,939	328,688
融資租賃應付款：		
一年內按需要	508	912
第二年	1,025	179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7	492
	1,610	1,583
	268,549	330,271

附註：

(a) 本集團部份銀行透支、信托收據及貸款額以下列作為擔保：

- (i) 本集團部份樓宇，於結算日之累計賬面淨值為46,43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2,059,000港元)。
- (ii) 本集團部份廠房設備及機器，於結算日之累計賬面淨值為4,45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042,000港元)。
- (iii) 本集團部份投資物業，於結算日之累計賬面淨值為20,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8,333,000港元)。
- (iv) 本集團非上市投資，於結算日之賬面值24,511,000 港元(二零零六年：無)。
- (v) 本集團部份銀行存款，於結算日之價值共4,33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1,784,000港元)。
- (vi) 本集團部份存貨，於結算日之賬面值共80,76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3,048,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附註:(續)

(b) 所有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按其相關實體之功能貨幣計算。

其他利息資料：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固定息率 港幣千元	浮動息率 港幣千元	固定息率 港幣千元	浮動息率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應付款	1,610	—	1,583	—
銀行透支—無抵押	19	14,442	—	17,572
銀行透支—有抵押	12,565	—	—	2,932
銀行貸款—無抵押	—	20,000	4,902	20,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	40	70,296	8,627	120,056
其他貸款—無抵押	2,143	—	—	—
銀行借款作為				
貼現票據代價金	—	77,362	—	80,757
信托收據—有抵押	—	70,072	—	73,84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融資租賃應付款

本集團租賃若干機器及汽車用於生產業務及商業用途。該等租約被分類為融資租賃租約，餘下租期為三至五年。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低租賃還款額及其現值詳列如下：

本集團

	最低租賃還款額		最低租賃還款額之現值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應付金額：				
於一年內	596	1,015	508	912
於第二年	1,122	236	1,025	179
於第三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94	542	77	492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1,812	1,793	1,610	1,583
將來的財務費用	(202)	(210)		
應付租賃款淨額	1,610	1,583		
列為流動負債部份(附註30)	(508)	(912)		
長期部份(附註30)	1,102	671		

## 32. 少數股東長期貸款

少數股東長期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於一年後償還。少數股東長期貸款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價值。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情況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撥備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6,966	14,525
購買附屬公司(附註37)	-	703
本年度抵減/(計入)損益賬之遞延稅項(附註10)	(445)	441
匯兌調整	1,913	1,29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總遞延稅項資產	18,434	16,966

###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加速稅項折舊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69	411
本年度計入/(抵減)損益賬之遞延稅項(附註10)	111	(158)
匯兌調整	(6)	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總遞延稅項負債	374	26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淨資產	18,060	16,697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在香港產生的暫估稅項虧損為23,50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7,921,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以抵銷產生有關稅項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該虧損已存在於附屬公司內有一段長時間，並認為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作抵銷，故並沒有於遞延稅項資產內確認。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未匯出盈利的應付稅項確認任何重大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六年：無)，由於該等款額匯出時，本集團並無額外的稅項負債，故並未確認重大遞延稅項負債。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並無附有任何所得稅之後果。

## 34. 股本

股份

	普通股數量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千位	二零零六年 千位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b>6,000,000</b>	6,000,000	<b>600,000</b>	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b>1,059,414</b>	1,054,864	<b>105,941</b>	105,486

於本年內，有1,856,000股、94,000股及2,600,000股購股權分別以認購價每股1.800、2.564及2.876港元行使(附註35)，以致發行4,550,000股股份，每股0.10港元，未扣除費用前之總現金補償代價共11,059,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 股本(續)

按以上本公司發行普通股變動，總結本年度交易如下：

	發行 股份數量 千位	發行股本 港幣千元	溢價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049,376	104,938	358,809	463,747
行使購股權	5,488	548	15,145	15,693
發行股份費用	1,054,864	105,486	373,954	479,440
	—	—	(16)	(1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54,864	105,486	373,938	479,424
行使購股權	4,550	455	10,604	11,059
發行股份費用	1,059,414	105,941	384,542	490,483
	—	—	(21)	(2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9,414	105,941	384,521	490,462

## 35.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本公司股東批准終止(即不得再授出購股權)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九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所有於舊計劃終止前發行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仍具有效力。

### (a) 舊計劃

舊計劃於一九九六年九月二日獲本公司採納，旨在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賞。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全職僱員。

舊計劃下之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任何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5. 購股權計劃(續)

### (a) 舊計劃(續)

年度內根據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本公司股份價格***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年內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認購價** 港幣元	緊接行使	
		行使	失效	取消					日期前	於行使日期
千位	千位	千位	千位	千位			港幣元	港幣元	港幣元	
僱員總計	2,600	(2,600)	-	-	-	一九九七年 六月十六日	二零零零年 六月十五日 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四日	2,876	3,965	3,977
	11,476	(94)	(11,382)	-	-	一九九七年 八月三十日	一九九七年 九月十六日 至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九日	2,564	3,896	3,868
	5,604	(1,856)	(3,748)	-	-	一九九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一九九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日	1,800	3,654	3,658
	19,680	(4,550)	(15,130)	-	-					

舊計劃之購股權於本年度內之重整附註：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 購股權之認購價須就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而作出調整。

\*\*\* 緊接購股權的行使日期前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價格，是緊接於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加權平均收市價。

於年內共行使4,550,000股購股權，就此本公司已發行4,550,000股普通股，新增股本455,000港元和股本溢價為10,604,000港元(未扣除發行費用)，有關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4。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5. 購股權計劃(續)

### (a) 舊計劃(續)

所有舊計劃之購股權均已失效。於結算日，舊計劃中並未有未行使之購股權。

由於就本公司之普通股所授出之購股權並未有可提供之市場價格，董事未能對其作出準確之估值；故此未有購股權預期價值披露。

### (b) 新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採納了新計劃，除經修訂或終止外，新計劃將由採納起計十年內有效。

新計劃旨在吸引及保留高質素員工發展本公司業務；為本集團僱員、行政人員及董事提供額外獎勵；以及藉連繫購股權持有人及股東之利益，促進本公司長遠財務成功。

根據新計劃，可授購股權之上限不得超過於批准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10%。可發行予每名合資格承授人之股份上限為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不得超過1%。

購股權之認購價由董事局決定，惟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年內並無購股權按新計劃授出。由於就本公司之普通股所授出之購股權並未有可提供之市場價格，董事未能對其作出準確之估值；故此未有購股權預期價值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 儲備

本集團	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附註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外匯 變動儲備 (註i) 港幣千元	不可 分派儲備 (註ii) 港幣千元	滾存溢利 (註ii)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少數 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58,809	115,551	21,144	(32,751)	6,407	869,720	1,338,880	149,690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及 聯營公司的匯兌調整		-	-	-	26,744	-	-	26,744	4,220
轉撥自滾存溢利		-	-	-	-	413	(413)	-	-
支付予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51,424)
少數股東注入股本		-	-	-	-	-	-	-	670
出售時變現之重估儲備		-	-	(90)	-	-	90	-	-
年內淨溢利		-	-	-	-	-	271,582	271,582	42,076
發行股本	34	15,145	-	-	-	-	-	15,145	-
股本發行費用	34	(16)	-	-	-	-	-	(16)	-
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計提不足	12	-	-	-	-	-	(1,063)	(1,063)	-
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	12	-	-	-	-	-	(33,756)	(33,756)	-
二零零六年擬派末期股息	12	-	-	-	-	-	(129,115)	(129,115)	-
二零零六年擬派特別股息	12	-	-	-	-	-	(105,486)	(105,486)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938	115,551	21,054	(6,007)	6,820	871,559	1,382,915	145,23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 儲備(續)

本集團	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附註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可出售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外匯 變動儲備 (註i) 港幣千元	不可 分派儲備 (註ii) 港幣千元	滾存溢利 (註ii)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少數 股東權益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73,938	115,551	21,054	-	(6,007)	6,820	871,559	1,382,915	145,232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及 聯營公司的匯兌調整		-	-	-	-	43,649	-	-	43,649	9,330
支付予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	-	(41,972)
樓宇重估之公平價值收益	14	-	-	3,670	-	-	-	-	3,670	1,574
可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33,933	-	-	-	33,933	-
出售時變現之重估儲備		-	-	(81)	-	-	-	81	-	-
年內淨溢利		-	-	-	-	-	-	515,749	515,749	37,526
發行股本	34	10,604	-	-	-	-	-	-	10,604	-
股本發行費用	34	(21)	-	-	-	-	-	-	(21)	-
出售附屬公司	38	-	-	(5,652)	-	5	-	5,647	-	(2,766)
出售聯營公司		-	-	-	-	(3,272)	(23)	3,295	-	-
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計提不足	12	-	-	-	-	-	-	(998)	(998)	-
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12	-	-	-	-	-	-	(37,609)	(37,609)	-
二零零七年擬派末期股息	12	-	-	-	-	-	-	(129,672)	(129,672)	-
二零零七年擬派特別股息	12	-	-	-	-	-	-	(105,941)	(105,941)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4,521	115,551	18,991	33,933	34,375	6,797	1,122,111	1,716,279	148,924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 儲備(續)

附註：

- (i) 外匯變動儲備已計入因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貸款之匯兌盈餘共40,39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匯兌盈餘28,191,000港元)。此筆款項在可預見之未來將不會償還，董事認為此仍本公司淨投資之一部分。
- (ii) 根據相關的中外合資企業的法律及條例，於中國內地的共同控制公司之部份利潤需轉往不可分派的儲備基金。

本公司

	附註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滾存溢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358,809	377,567	282,595	1,018,971
發行股本		15,145	-	-	15,145
股本發行費用		(16)	-	-	(16)
年內淨溢利	11	-	-	25,483	25,483
二零零五年末期股息計提不足	12	-	-	(1,063)	(1,063)
二零零六年中期股息	12	-	-	(33,756)	(33,756)
二零零六年擬派末期息	12	-	-	(129,115)	(129,115)
二零零六年擬派特別股息	12	-	-	(105,486)	(105,48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3,938	377,567	38,658	790,16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 儲備(續)

本公司		股本溢價	繳入盈餘	滾存溢利	總計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73,938	377,567	38,658	790,163
發行股本		10,604	-	-	10,604
股本發行費用		(21)	-	-	(21)
年內淨溢利	11	-	-	357,292	357,292
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計提不足	12	-	-	(998)	(998)
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12	-	-	(37,609)	(37,609)
二零零七年擬派末期股息	12	-	-	(129,672)	(129,672)
二零零七年擬派特別股息	12	-	-	(105,941)	(105,94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4,521	377,567	121,730	883,818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儲備代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票面值及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進行集團重組時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及股本溢價總額之差異。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儲備代表本公司以交換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而發行之股本票面值及於本公司集團重組時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總額之差異。根據百慕達公司法1981(經修訂)，該等繳入盈餘於若干情況下可分派予各股東。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7. 業務合併

上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購入了Goldpromise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Goldpromise集團」) 100%股權。其在紐西蘭以零售方式銷售牛仔款及其他流行時尚貨品。詳情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43(b)。其購買現金代價為42,263,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支付。

於收購日，Goldpromise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賬面值列示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收購時確認 公平價值 港幣千位	賬面值 港幣千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8,720	8,720
遞延稅項資產	33	703	703
現金及銀行存款		14,166	14,166
存貨		12,248	12,248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610	7,610
可收回稅款		194	194
應付賬款		(274)	(27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		(3,147)	(3,147)
股東貸款		(36,569)	(36,569)
		3,651	3,651
收購商譽	17	38,612	
現金代價		42,26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7. 業務合併(續)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額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現金代價	(42,263)
股東貸款	(36,569)
購入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14,166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額流出淨額	(64,666)

## 38.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出售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3,960	—
存貨		9,307	—
現金及銀行存款		2,667	—
應收賬款		12,365	—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699	—
應付賬款		(14,384)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0,012)	—
銀行透支		(5,383)	—
少數股東	36	(2,766)	—
		6,453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5	2,533	—
		8,986	—
現金代價		8,986	—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 出售附屬公司(續)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額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現金代價	8,986	—
出售之現金及銀行存款	(2,667)	—
出售之銀行透支	5,383	—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額流入淨額	11,702	—

## 3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訂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融資租賃合約，在合約開始時之總資本額為85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901,000港元)。

### (b) 出售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年內出售聯營公司總代價為現金80,000,000港元及I.T. Limited股票價值264,267,000港元。其中現金63,500,000港元作為償還早前借予聯營公司之貸款，餘額16,500,000港元作為出售聯營公司之股權。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 或有負債

(a) 於結算日起，未有在財務報表內撥備之或有負債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為附屬公司之				
銀行融資額提供擔保	-	-	721,547	841,660
附屬公司已使用				
以上銀行融資額	-	-	9,925	9,738

(b) 本公司的其中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及兩間50.4%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合稱「該等附屬公司」)被香港稅務局(「稅局」)調查往年之利得稅計算及被稅局要求繳交附加稅。於本年該等附屬公司被地方法院裁定須先付部份附加稅予稅局局長共115,111,000港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60,414,000港元)。對於這些稅局調查及其引致的附加稅，該等附屬公司正在強烈反對，該等評稅仍未最後定案。

該等附屬公司的管理層相信往年之利得稅計算是基於恰當的基礎而編製。該等附屬公司有合理之答辯理由。假若稅局的最後評稅不利於該等附屬公司而須繳納附加稅，本公司董事基於現有之資料相信本集團應承擔的附加稅額不會對集團的財務狀況有重大的不良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於合併賬內作出了適度之準備。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1. 經營租約協議

###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以經營租約形式出租其投資物業(見財務報表附註15)，議定年期為二至五年。租約條款一般要求承租人提交保證金。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將來應收租客之最低租約付款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4,483	2,77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447	7,252
	<b>15,930</b>	<b>10,024</b>

###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以經營租約形式承租若干機械，零售店舖及辦公物業。租約之議定年期由三年至六年。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約付款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436,635	386,98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88,691	713,256
五年後	166,925	213,430
	<b>1,392,251</b>	<b>1,313,667</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 承擔

除上述附註41(b)列出之經營業務承擔外，本集團於結算日有以下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計準備： 在建工程	6,397	10,946
已批准但未簽約： 在建工程	5,712	3,675
	<b>12,109</b>	<b>14,621</b>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承擔。

## 43.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於董事局報告披露有關連交易外，本集團亦於本年內與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從共同控制公司購入的原材料	(i)	—	22
付予共同控制公司的加工費	(ii)	115,147	106,600
付予聯營公司的加工費	(ii)	—	4,052
銷售予聯營公司的貨品	(iii)	344	18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3. 關連人士交易(續)

附註：

- (i) 董事認為採購乃根據與該共同控制公司給予其他顧客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 加工費以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發生的成本加標價計算。
- (iii) 銷售乃根據與本集團給予主要顧客之價格及條款進行。

### (b) 關聯人士其他交易：

上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購入附屬公司Goldpromise集團，按公司業務運作作內部評估，訂價42,263,000港元。交易詳情已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7。

### (c) 關聯人士結欠餘額：

- (i) 如合併資產負債表所披露，於結算日，本集團有關連欠款1,56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24,000港元)，該應收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沒有固定還款期。
- (ii) 於結算日，本集團貸款予聯營公司、聯營公司欠款及欠聯營公司款項已詳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0，而共同控制公司欠款及欠共同控制公司款項已詳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19。
- (iii) 本集團之少數股東長期貸款已詳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3. 關連人士交易(續)

(d) 本集團核心管理人員的補償金：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短期員工福利	31,565	34,905
退休福利	699	859
核心管理人員總補償金	32,264	35,764

董事酬金已詳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8內。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 財務工具分類

各類融資工具於結算日之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 二零零七年

### 財務資產

	以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的 財務資產 港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港幣千元	可供出售 之投資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共同控制公司欠款	–	793	–	793
聯營公司欠款／聯營公司貸款(扣除減值)	–	8,144	–	8,144
可供出售投資	–	–	298,200	298,200
應收賬款及票據	–	437,372	–	437,372
包含於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財務資產	6,736	140,196	–	146,932
關連公司欠款	–	1,567	–	1,567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81,475	–	–	81,475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4,511	–	–	24,511
已抵押存款	–	4,337	–	4,337
現金及現金等額	–	1,280,776	–	1,280,776
	112,722	1,873,185	298,200	2,284,107

###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 的財務負債 港幣千元
欠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21,140
欠聯營公司款項	4,522
應付賬款及票據	556,302
包含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的財務負債	290,008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68,549
少數股東長期貸款	9,400
	1,149,92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 財務工具分類(續)

本集團 – 二零零六年

### 財務資產

	以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的 財務資產 港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共同控制公司欠款	–	1,525	1,525
聯營公司欠款／聯營公司貸款(扣除減值)	–	85,119	85,119
應收賬款及票據	–	548,870	548,870
包含於預付款、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財務資產	5,321	153,758	159,079
關連公司欠款	–	724	724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180,226	–	180,226
已抵押存款	–	21,784	21,784
現金及現金等額	–	1,024,926	1,024,926
	185,547	1,836,706	2,022,253

###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 的財務負債 港幣千元
欠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19,568
欠聯營公司款項	3,000
應付賬款及票據	552,205
包含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的財務負債	318,941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330,271
少數股東長期貸款	9,400
	1,233,38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 財務工具分類(續)

本公司

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附屬公司欠款	570,643	363,668
包含於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之財務資產	511	816
現金及現金等額	276,662	433,200
	<b>847,816</b>	<b>797,684</b>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負債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包含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費用的財務負債	161	151

##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所涉及的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變現能力風險及股票價格風險。董事局已檢討並同意下述的風險管理政策。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之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之浮動利率現金及現金等額及銀行借貸有關。

本集團之政策為使用固定及變動混合利率債務管理其利息成本。

假設全年未償還負債與結算日相同，利率增加／減少50基點，透過對浮動利率借貸之影響，將令本集團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除稅前溢利分別增加／減少1,261,000港元及1,576,000港元。倘若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所採用之利率敏感度視為合理。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續)

現金及銀行存款按銀行每日存款利率賺取利息。如利率增加／減少50基點，將令本集團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除稅前溢利分別增加／減少2,842,000港元及2,363,000港元。倘若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所採用之利率敏感度視為合理。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按既定的外匯風險管理政策進行外匯交易。本集團的交易貨幣風險是由於營運單位使用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及購貨，大部分為美元。因港元與美元聯繫，本集團預期並沒有顯著的匯率變動。本集團通過持續監察外匯風險及遠期合約對沖外幣風險。

### 信貸風險

本集團祇與認可及信用可靠的第三者交易。本集團的政策是會向顧客進行信貸核實程序，另外，應收賬款是會被不斷監察，而本集團的壞賬情況並不顯著。

本集團的其他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額、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聯營公司欠款、共同控制公司欠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部份衍生工具的信貸風險則源自對方的違約產生，最大的損失會是該工具的賬面金額。

由於本集團祇與認可及作用可靠的第三者交易，並沒有涉及抵押品的要求。集中信貸風險包括客戶、地區及行業分部。本集團沒有任何集中信貸風險。

更多關於應收賬款及票據的信貸風險資料已在財務報表附註24中反映。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變現能力風險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考慮到財務工具與財務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之到期日以及來自營運業務之預期營運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目標是通過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來維持資金的連續性及彈性間的平衡。集團的政策是僅可能對於借貸的到期日與相關資產的預期現金淨流入進行配比，以籌措正確的資金。

下表概述本集團根據合約性未貼現款項於結算日的財務負債到期日：

###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總計 港幣千元
	按需要 港幣千元	少於十二個月 港幣千元	一至五年 港幣千元	超過五年 港幣千元	
欠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	21,140	-	-	21,140
欠聯營公司款項	3,000	1,522	-	-	4,522
融資租賃應付款	-	508	1,102	-	1,610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7,026	239,913	-	-	266,939
應付賬款及票據	-	556,302	-	-	556,302
其他應付款	-	290,008	-	-	290,008
少數股東長期貸款	-	-	-	9,400	9,400
	30,026	1,109,393	1,102	9,400	1,149,92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變現能力風險(續)

####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總計 港幣千元
	按需要 港幣千元	少於十二個月 港幣千元	一至五年 港幣千元	超過五年 港幣千元	
欠共同控制公司款項	-	19,568	-	-	19,568
欠聯營公司款項	3,000	-	-	-	3,000
融資租賃應付款	-	912	671	-	1,583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0,504	308,184	-	-	328,688
應付賬款及票據	-	552,205	-	-	552,205
其他應付款	-	318,941	-	-	318,941
少數股東長期貸款	-	-	-	9,400	9,400
	23,504	1,199,810	671	9,400	1,233,385

#### 本公司

	少於十二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其他應付賬款	161	15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股票價格風險

股票價格風險即股本證券公平價值因股權指數水平及個別證券價格的變動而降低的風險。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因個別被列為交易股權投資(附註21)及可供出售股權投資(附註26)所產生的股票價格風險。本集團之股票投資主要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而其價值相等於在結算日的市值。

以下的股票市場指數在最近的成交結束日至結算日之相對最高位和最低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高	低	高	低
香港 - 恒生指數	27,812	31,638 / 18,664	19,964	20,001 / 14,944

下表顯示股本投資的波幅及股票價格每10%變動(而其他數保持不變，亦未計入任何稅務影響)的敏感度，乃按結算日時的賬面值計算。此分析目的在於對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及其對可供出售之資產重估儲備因沒有減值而對損益表的影響。

	股票投資 賬面金額 千港元	增加／減少 稅前溢利 千港元	增加／減少 權益 千港元
<b>二零零七年</b>			
上市投資：			
香港			
- 可供出售	298,200	-	29,820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81,475	8,148	8,148
<b>二零零六年</b>			
上市投資：			
香港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180,226	18,023	18,02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的是為了確保集團能繼續經營及保持健康之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及業務政策的轉變作出調整。本公司可以通過調整對股東派發之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概無任何外部施加之資本需求。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目標、政策或方法作出變動。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監管資金，資本負債比率為總借款除以總股東權益。總借款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其他貸款及少數股東長期貸款，總股東權益包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涉及的所有項目。本集團的政策為維持負債比率於合理水平。結算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30)	268,549	330,271
少數股東長期貸款	9,400	9,400
總借款	277,949	339,671
總股東權益	2,057,833	1,723,002
借貸比率	13.5%	19.7%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以下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構成主要影響或組成本集團淨資產主要部份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登記／營運 地點	已發行普 通股／註冊 股本面值	本集團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Glorious Sun Enterprise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島／ 香港	2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Jeanswest(BVI) Limited	英屬處女島／香港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Jeanswest International (L) Limited	馬來西亞／ 香港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Glorious Sun Licensing (L) Limited	馬來西亞／ 香港	1美元	100	100	持有商標
Jeanswest Investments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12,002,202澳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登記/營運 地點	已發行普 通股/註冊 股本面值	本集團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Jeanswest Wholesale Pty. Ltd.	澳洲	2澳元	100	100	買賣成衣
Jeanswest Corporation Pty. Ltd.	澳洲	11,000,000澳元 普通股 1,000,000澳元 [A]股份	100	100	在澳洲 零售便服
Goldpromise Limited	英屬處女島/ 香港	2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Jeanswest Corporation (New Zealand) Limited	紐西蘭	1,191,264紐西蘭元 普通股	100	100	在紐西蘭 零售便服
真維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國內地	10,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在中國內地 零售便服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登記/營運 地點	已發行普 通股/註冊 股本面值	本集團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大進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國內地	10,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在中國內地 零售便服
Glorious Sun Industrie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島/ 香港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旭日製衣廠(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2,6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買賣成衣
力佳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提供代理 服務
大進國際貿易(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6,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買賣及 生產成衣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登記/營運 地點	已發行普 通股/註冊 股本面值	本集團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建裕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提供生產 管理服務
大進製衣廠(惠州)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8,128,000美元 已繳付 6,128,000美元	100	100	製造成衣
真維斯服飾(中國)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7,000,000美元	100	100	生產及 買賣成衣
明燈紡織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進口及分銷 紡織品
Sparrow Apparels Limited#	孟加拉	10,000,000塔卡 普通股	-	70	製造成衣
鎮安工貿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登記/營運 地點	已發行普 通股/註冊 股本面值	本集團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大進貿易(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5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買賣成衣
Chapman International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	澳門	100,000葡幣 普通股	50.4	50.4	買賣成衣
萬倍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460,000港元 普通股	50.4	50.4	持有物業 及提供 管理服務
Shamoli Garments Limited#	孟加拉	10,000,000塔卡 普通股	35.3##	35.3	製造成衣
Gennon(Cambodia) Garment Manufacturing Ltd. #	柬埔寨	500,000美元 普通股	50.4	50.4	製造成衣
惠州新安制衣廠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5,000,000港元	48.4##	48.4	製造成衣
東莞明海織染廠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95,230,000港元 已繳付 192,014,320港元	50.4	50.4	提供漂染 及針織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登記/營運 地點	已發行普 通股/註冊 股本面值	本集團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Rays The Glorious Investment(BVI) Limited	英屬處女島/ 香港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豐源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石家莊常宏建築 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2,100,000美元	65	65	室內裝修及 翻新服務
泰州爵柏服飾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00,000美元	60	60	製造成衣

\* 直接由本公司持有。

\*\* 按中國法律登記為中外獨資企業之附屬公司。

\*\*\* 按中國法律登記為中外合資企業之附屬公司。

# 不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國際成員公司審核。

## 此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附屬公司，因本公司對於非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權，該等公司亦被稱視為附屬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上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購入Goldpromise 集團，購入詳情已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7及43(b)。

## 47. 財務報表之通過

本年度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由董事會通過。

# 財政概要

下列為本集團最近五個財務年度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業績概要。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收入	<b>4,783,880</b>	4,397,359	3,802,398	3,583,751	3,310,309
經營溢利(扣除融資成本)	<b>629,402</b>	362,294	325,872	341,111	318,315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及 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b>8,987</b>	28,950	45,059	21,828	33,524
除稅前溢利	<b>638,389</b>	391,244	370,931	362,939	351,839
稅項	<b>(85,114)</b>	(77,586)	(79,446)	(90,196)	(94,548)
本年溢利	<b>553,275</b>	313,658	291,485	272,743	257,291
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b>515,749</b>	271,582	242,809	219,193	164,843
少數股東權益	<b>37,526</b>	42,076	48,676	53,550	92,448
	<b>553,275</b>	313,658	291,485	272,743	257,291

# 財政概要

下列為本集團最近五個財務年度的已公佈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摘錄自己公佈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b>777,291</b>	737,086	622,163	497,356	492,132
投資物業	<b>40,367</b>	21,433	2,500	1,900	1,650
土地租賃預付款	<b>17,863</b>	17,510	17,209	17,618	18,027
商譽	<b>38,612</b>	38,612	—	—	—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 及聯營公司權益	<b>146,204</b>	227,209	235,674	186,247	129,377
可供出售投資	<b>298,200</b>	—	—	—	—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b>24,511</b>	—	—	—	—
永久配額	—	—	—	—	1,165
遞延稅項資產	<b>18,434</b>	16,966	14,525	11,887	—
流動資產	<b>2,748,812</b>	2,653,179	2,519,866	2,313,783	2,232,687
<b>總資產</b>	<b>4,110,294</b>	3,711,995	3,411,937	3,028,791	2,875,038
流動負債	<b>1,892,661</b>	1,833,421	1,583,294	1,373,906	1,283,908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非流動部份)	<b>1,102</b>	671	6,004	25,061	53,722
少數股東長期貸款	<b>9,400</b>	9,400	9,400	9,400	9,400
遞延稅項負債	<b>374</b>	269	411	1,057	1,750
<b>總負債</b>	<b>1,903,537</b>	1,843,761	1,599,109	1,409,424	1,348,780
<b>淨資產</b>	<b>2,206,757</b>	1,868,234	1,812,828	1,619,367	1,526,258
少數股東權益	<b>148,924</b>	145,232	149,690	149,114	183,859





JEANSWEST®  
真維斯